

民族正氣文選

民族正氣文選

引言

「國家至上民族至上。」「軍事第一，勝利第一。」「意志集中，力量集中。」為國民精神總動員之共同目標，是民族抗戰建國之公共約法。
新中國之金科玉律——民族正氣公約。

「至中之心，正大之行。」「至剛之志，換艱鉅之事。」「至強之志，付雄偉之業。」此三者，民族得之則生，失之則亡；揚之則強，抑之則弱。民族正氣之真諦，亦即正氣民族之生活素也。且乃冀求民族正氣之民衆條件。

我國政治，始入憲政時期；我國教育，尙感亟需正氣之精神教育，以弭竟現階段更強敵周旋到底之抗建使命。茲且由國民精神總動員而達最後勝利，政治進入正軌，教育培奠正氣，文字倡導忠節，則民族之正氣精神，

必勃勃然焉能制止國祚之前程，不亦悲哉！

民族之正氣精神，必以民族之文化表顯。蓋教育為充實民族正氣之能；文學為灌注民族正氣之力，而教育國民之正氣文學，當推以古今忠節志士之壯烈文字為率；其辭至壯，其志至誠，其勢凜凜，能使讀者奮發而不能自已，更足扶植發揚民族之正氣，以自立立人，自勵勵人而禦外侮。

惟經國禦侮之嘉謨，殺身成仁之遺著，皆得為民族正氣文學之精粹，而即治我委靡靡痺已久國民性之對診良藥，亦迺薰染先人之剛毅果敢精神而以特謝頹廢墮落之衰退國格。

爰自民國先烈，推及明宋英雄，輯其精誠赤血之文字五十餘篇，匯成一冊，為獻愛國志士之諄諄語勉，作黃帝子孫身體力行正氣之標準楷模，則民族正氣之復隆，亦依焉。

火光波採集於上海北站之畔。

廿九年三月一日

民族正氣文選目次

引言

一	就義供詞	民國先烈陸皓東	一
二	革命軍日序	鄒容	二
三	致某君書	秋瑾	三
四	安慶起義布告	徐錫麟	四
五	暗殺時代自序	吳德	五
六	焚燒前別妻書	林林	一〇
七	赴前父書	方聲洞	一四
八	廣州赴滬前見	李晚	一七
九	江左居兵記自序	林漢慶	一八
一〇	別鄧澤如書	黃興	二〇
一一	絕命書	鍾明光	二〇

一二	致四弟秩如書	朱大符	二二
一三	攻湖南檄文	太平天國石達開	二三
一四	南疆逸史序	清溫容臨	二五
一五	賜藍玉勅書	明朱元球	二八
一六	復兵部吳侍郎	譚綸	二九
一七	與蘇松同事諸君書	俞大猷	三二
一八	與蔡水南書	俞大猷	三三
一九	祭松海陣亡義兵	戚繼光	三三
二〇	敵血告文	戚繼光	三五
二一	祭隴山所陣亡兵	戚繼光	三五
二二	祭覺華島陣亡兵將文	袁崇煥	三六
二三	請出師討賊疏	史可法	三八
二四	請尊上權化水火疏	史可法	四一
二五	請進取疏	史可法	四二

3. 次目選文集正義民

二六	詩勸戰疏……	史可法……	四五
二七	海國傳復疏……	張燾言……	四八
二八	上廷今……	張燾言……	五〇
二九	癸宗去命……	侯方域……	五三
三〇	心史序……	張國維……	五六
三一	與楊司農……	張燾言……	五九
三二	兵交言……	陳子龍……	六〇
三三	與孫職方……	陳子龍……	六四
三四	識中上……	夏竦……	六六
三五	清江疏……	顧炎武……	六八
三六	行朝錄自序……	黃宗羲……	七〇
三七	保定張氏……	高……	七一
三八	侯齋文集自序……	徐……	七三
三九	乾坤大略總序……	王餘祐……	七六
四〇	致虜之由……	朱之瑜……	七七

漢目選文集正統民

四一	書陶將軍傳	杜濬	八三
四二	與陳道舉書	曹應昌	八四
四三	陸驥武嶺南詩序	曹應昌	八九
四四	論中興之功補子	宋李剛	九一
四五	五嶽編銘	岳飛	九四
四六	促北伐書	岳飛	九五
四七	請斬秦檜等疏	胡銜	九六
四八	李忠定集序	朱熹	九九
四九	賜陸子批	文天祥	一〇二
五〇	指南錄後序	文天祥	一〇四
五一	生祭文丞相文	王炎午	一〇七
五二	望祭文丞相文	王炎午	一一二
五三	前臣子盟檄	鄧思肯	一一三
五四	後臣子盟檄	鄧思肯	一一六
五五	辛稼軒先生墓記	謝枋本	一二〇

民族正氣文選

一 就義供詞

民國先烈陸皓東

吾姓陸，名中桂，號皓東，香山翠微鄉人，年二十九歲。向居外處，今始返粵。與同鄉孫文同憤異族政府之腐敗專制，官吏之貪污庸懦，外人之陰謀窺伺，憑弔中原，荆榛滿目，每一念及，莫不知涕淚之何從也。居滬多年，碌碌無所就，乃由滬返粵，恰遇孫君客寓過訪，遠別故人，風雨連床，得談竟夕。吾方以外患之日迫，欲治其標，孫則主滿仇之必報，思治其本，連日辯駁，宗旨遂定，此爲孫君與吾倡行排滿之始。蓋務求警醒黃魂，光復漢族，無奈貪官污吏，劣紳腐儒，靦顏鮮恥，甘心事仇。今日本朝深仁厚澤，卽曰我輩戕士食毛。詎知滿清以建州賊種，入主中國，奪我土地，殺我祖宗，擄我子女，玉帛試思，誰食誰之毛，誰踐誰之士，揚州十日，嘉定三屠，與夫兩王入粵，殘殺我漢

人之歷史，猶多聞而知之，而謂此爲恩深乎。要知今日非廢滅滿清，決不以光復漢族，非誅除漢奸，又不足以廢滄滿清，故吾等尤欲誅一二狗官，以爲我漢人當頭一棒。今事雖不成，此心甚慰。但一我可殺，而繼我而起者不可盡數，吾言盡矣，請速行刑。

【作者傳略】陸皓東，廣東香山人，名中桂，少隨總理致力革命事業，密謀於廣州起事，事洩被獲，刑訊罵賊不屈，與朱貴全邱四等同遇害。

二 革命軍自序

鄭容

不文之生居於蜀十有七年，以辛丑出揚子江，旅上海，以壬寅避海外。十餘年，緣達人名家，言印於國中，若友思想，問所不平等者，列爲編次，以報我同胞，亦附於文明國中，言自由思想，自由出版，自由者，雖然，中國人，奴隸也，奴隸無自由，無思想，然不文不嫌此區區微意，自以爲以是報我

四萬萬同胞之恩。我父母之恩。我朋友兄弟姊妹之愛我。其有責我大逆不道者。其有信我光明正大者。吾不計。吾想信慮賊華盛頓。威曼諾。大司於地。下有靈必哂曰。孺子有知吾道。其東吾祖信。歸成功。張煌言。諸先生於地下。有靈必笑曰。後起有人。吾其瞑目。文字收功。日全球革命。潮吾言已。吾心不已。皇漢民族亡國後之二百六十年。歲次癸卯三月某日。革命軍中馬前卒。蜀人鄒容記。

【作者傳略】 鄒容，清巴縣人，字咸升，光緒間游學日本，後回上海，著《革命軍》、《章炳麟為之叙錄》、《炳麟為清吏所逮，客聞之，自詣獄，瘦死》。

三 致某君書

秋瑾

吾與君志相若也，而今則君與予異，何始同而終相背乎。雖然，其異也，適其所以同也。蓋君之志則在於忍辱以成其學，而吾則義不受辱，以貽我

祖國之羞。然諸君誠能忍辱以成其學者，則辱也甚暫，而不辱其常矣。吾輩負氣，不能如君等所爲，然吾甚望諸君之無忘國恥也。吾歸國後，亦當盡力籌畫，以期光復舊物，與君相見於中原。成敗雖未可知，然苟留此未死之餘生，則吾志不敢一日息也。吾自庚子以來，已置生計於不顧，固不幾成功而死，亦吾所不悔也。且光復之事不可一日緩，而男子之死於謀光復者，則自唐才常以後，若沈濂更堅烈，吳梅嶺君子不乏其人，而女子則無聞焉，亦吾女界之羞也。願與諸君交勉之。

【作者傳略】秋瑾，紹興人，字璦卿，幼承家學，工詩文詞，年十九，適湖南王氏子，因痛滿人之專橫，留學東京，加入同盟會，旋返國，與徐錫麟創辦大通學校，密祖光復軍，事洩被捕於紹興之百軒亭，死時年三十有一。

四 公慶起義布告

徐錫麟

革命軍首領徐爲曉諭大眾，光復漢族，翦滅滿虜。竊我大漢民族立國數千年，文明首出，繼古無邦。乃自滿虜入關，中原險峻，衣冠掃地，文獻無遺。二百餘年偷生姑息，虐政之下，種種難堪，數不可罄。近則名爲立憲，實乃中央集權，玩我股掌，禁止自由，殺戮志士，苛虐無道，暴政橫生。天下擾攘，民無所依，強鄰日逼，不可終日。推厥種種罪由，何莫非政府愚黔首虐漢族所致。以是予等懷抱公憤，共起義師，與我同胞，共復舊業，誓掃妖氛，重建新國，圖共和之幸福，報往日之深讎。義兵所以興民更始，毋庸多疑。有不從者，是甘爲化外，自取罪戾，當共之天下，與吾族諸父兄弟共誅之。此諭。

【作者概略】徐錫麟，浙江紹興人，字伯璠，曾赴日本研究警政。志革命，謀覆滿清，民國紀元前五年五月二十六日，刺皖撫恩銘於安慶警察學堂，戰敗被害。

五 暗殺時代自序

吳 櫟

予生八年即失母，惟二兄撫養之。數年兄亡，予父藥官爲賈。至是迫於家計，不得安居，復奔走風塵間，集所得以爲予弟兄教養之用。予年十三，遂慕科名，歲歲疲於童試。年二十始不復以八股爲事，日惟誦古文辭。有勸予應試者，輒拒之。年二十三，自念親老家貧，里處終無所事，乃飄然游吳。不迨遂北上，斯時所與交游者，非官即幕，自不禁怦怦然動功名之念矣。逾年，因同鄉某君之勸，考入學堂肄業。於是得出身派教習之思想，時往來於胸中。豈復知朝廷爲異族，而此身日在異隸叢中耶？又逾年秋，友人某君授予以革命軍一書，三讀不置，適其時奉天被佔，各報驚傳，至是而知家國危亡之在迥，舉昔卑污之思想，一變而新之，然於朝廷之爲異族與否，仍不在意念中也。逾時，某君又假予以清議報，閱未終編，而作者之主護，即化爲我之主護矣。日日言立憲，日日望立憲，向人則曰：西后之誤國，今皇之聖明，人有非康梁者，則排斥之，即自問亦信梁氏之說之登我於彼岸也。又逾時，得閱中

國白話報，警鐘報，自由血，孫逸仙，新廣東，新湖南，廣長舌，攘書，警世鐘，近世中國秘史，黃帝魂等書，於是思想又一變，而主義隨之。乃知前此梁氏之說，幾誤我矣。夫梁氏之爲滿會游說，有革命之思想者，皆能詳言之，無俟我哂。嗚矣。然予恨梁氏之說之幾以誤我者，其誤我同胞，當不止千萬也。予願同胞，甯爲夢夢不醒之漢族愚民，而不爲半睡半醒之滿洲走狗。蓋夢夢不醒之愚民，其天良未泯，雖認賊作父，亦苦於不自知。一旦大醒，究未有不欲殺盡逆賊而復九世之仇也。若半睡半醒之滿奴，名則以瑪志尼加富爾自居，實則吳三桂洪承疇之木若。甚至欲遂一己之私心，甘作同胞之公敵。有告以宗旨之不正，而行事之皆私者，則彼積羞怒而成仇，遂不惜強詞以奪理。昌言曰，國朝之制，滿漢平等。又曰，滿漢之政治，爲大地萬國所未有。又曰，今皇仁聖，不惜犧牲己位，以立憲政。此等云云，蓋欲斷送漢族永無自立一日，而爲滿洲謀其子孫會王萬世之業也。予於是忿忿欲殺盡此輩。然此輩皆

漢人也，皆誘入而爲滿會之奴隸也。滿會之使此輩爲奴隸，在事同胞，以得官
 異族，則滿會之垂段，不亦甚哉。雖然，此輩爲奴隸者也，滿會造奴隸者也。其
 不清其源，而絕其流，又處乎可乎，於是其念在排滿，夫排滿之道有二，一曰
 暗殺，一曰革命。暗殺爲因，革命爲果。暗殺歸個人，而可爲革命非聚力即不
 效。革命之時代，非革命之時代也。實暗殺之時代也。乎。漢末滿會中，而得其巨
 魁三人，一則奴漢族者，一則亡漢族者，一則奴漢族者，一則亡漢族者。在將來，
 奴漢族者，非那拉淫婦而何。亡漢族者，非鐵良逆賊而何。殺那拉淫婦，殺
 鐵良逆賊，其利在今日。殺鐵良逆賊，其利在將來。殺那拉淫
 婦，去其主動力，殺鐵良逆賊，去其助動力。主動力無，而助動力有盡，予於
 是，念在殺鐵良。然此念豈立，其如徒手無其何，勢不得而稍俟時日。逾時
 有萬福奉刺王之案出，又逾時忽有刺客某刺鐵良逆賊未成而遁，詎有
 王滿謀刺鐵良逆賊未遂而先自盡之報。此三子者，其志可嘉，其風可慕。然

予不能不爲之抱憾者，蓋以萬子之刺術固疎，而所指之事，亦不過曰聯俄之主義而已。夫以聯俄之主義爲非，則所是必在聯日。聯俄主之滿洲，聯日亦主之滿洲，滿洲既不可恃，日人又安可恃乎？試問今日我同胞，其不欲自去奴隸之籍則已。苟欲去之，則必先事排滿，而排外非所計也。若刺客某，則又不免失之於怯，雖其目的較萬子爲善，而於生死關頭，又不若萬子之分明矣。若王子心有餘而智不足，雖其一死，足以加勉他人，然於事實上，不免失之一籌，使於順德失望時，卽起身來京，或者卒成其志，究未可知。卽不遇，亦可將鐵良同類之人一刺之，以爲代價，則王子不虛死矣。雖然，王子之死，非勉他人，乃勉我耳。予之存此志，已有數月。此志偶於友人某君前言之，計在萬福華事以前數月。王子復先我而行之，雖其不成，亦是見王子之志與我同也。王子有鑒，當不使我復蹈萬子之轍。今者，予之槍具，已自日本購來，其遲遲吾行者，一因此身之事務未清，二因其人受再次之驚，家居多

所防備，擬緩數月，羈其動靜，然後就道。斯時友人某君知予之志，遂勸余筆之於書，以遺後世，以釋人惑。予自惟素不能文，即強爲之，焉能言之成理，足以動人觀聽。且以我心之所求者，在實事而不在虛文，使來者皆事虛文，恐實事終無可成之日。予願予死後化一我而爲千萬我，前者仆，後者起，不殺不休，不盡不止，則予之死，爲有濟也。然一念萬王二子之後，竟末聞有接踵而興者，則予當此發軔之始，似不宜不有所觀感於同胞矣。今卽溫來之所見，並信札之有關於此者，亦連類及之，綴爲若干篇，名曰『殺時代』。是爲序。

【作者傳略】吳樾，清桐城人，字孟俠，品學頗高，以暗殺黨先鋒自任，屢敗。光緒間清廷派五大臣出國考察，樾飾爲僕裝，攜炸彈炸之，未成而死。

六 赴義前別妻書

林君民

意映卿卿如晤：吾今以此書與汝別，吾作此書時，尙爲世中一人，

汝看此書時，吾已以為陰間一鬼。吾作此書，淚珠和雪點，不能盡書而欲回筆，又恐汝不察吾衷，謂吾忍舍汝而死，謂吾不知汝之不欲吾死也，故遺此悲為汝言之。

吾至愛汝，即此愛汝一念，使吾所以就死也。諱自遇汝以來，常願天下有情人，都成眷屬，然遍地腥雲，滿街狼犬，稱心快意，幾家能說。司馬青衫，吾不能學太上老君，惜也。諱云：仁者者，吾老以及入老耄，幼吾幼，以及人之幼。吾充吾愛汝之心，助天下人愛其所愛，所以敢先死而死，不顧汝也。汝體吾此心，於啼泣之餘，亦以及天下人為念，當亦樂犧牲吾身與汝身之福利，為天下人謀永福，在汝勿悲。

汝憶否，嗚呼！事前某夕，吾嘗語曰：與其使吾先死也，寧與汝先吾而死。汝初聞吾言，雖從，終若婉婉，雖不問吾言，然為是，而亦無辭相答。吾之意，蓋謂以汝之弱，必不能禁失吾之悲，吾先死，留苦與汝，吾心不忍，故寧請汝先死。

吾猶悲也。嗟夫，誰知吾卒先汝而死乎。

吾真真不能忘汝也。迴憶后街之屋，入門穿廳，過雨後廳，又三四折，有小廳，廳旁一屋，爲吾與汝雙栖之所。初婚三四個月，適冬之望，日前後，窗外疏梅篩月影，依稀掩映，吾與汝並肩攜手，低低切切，何事不語，何情不訴，及今思之，空餘淚痕。又迴憶六七年前，吾之逃家復歸也，汝泣告我，望今後有遠行，必以告妾，妾願隨君行，吾亦既許汝矣。前十餘日回家，即欲乘便以此行之事語汝，及與汝相對，又不能啓口，且以汝之有身也，更恐不勝悲，故惟日日呼酒買醉。嗟夫，當時余心之悲，蓋不能以寸管形容之。

吾誠願與汝相守以死，第以今日事勢觀之，天災可以死，盜賊可以死，瓜分之日可以死，奸官污吏虐民可以死，吾輩處今日之中國，國中無地無時不可以死，到那時使吾眼睜睜看汝死，或使汝眼睜睜看我死，我能之乎，抑汝能之乎。即可不死，而離散不相見，徒使兩地眼成穿而骨化石，試問古

來幾曾見破鏡重圓，則較死爲尤苦也。將奈之何？今日吾與汝幸，雖使天下人人不憐死而死，與不顧離而離者，不可數。須情之者，能忍之乎？此吾所以敢舉性就死，不顧汝也。吾今死，無餘憾，以事成不負，自有同志者在。依新已五旬，轉眼成人，汝其善撫之，以之行我。汝腹中之物，吾疑其女也，女必像汝，吾心甚慰。或又是男，則亦教其以父志爲志，則我死後，尚有二意洞在也。甚幸甚幸。

吾家後日常甚貧，貧無所苦，清靜過日而已。

吾今與汝無言矣，吾居九泉之下，遙聞汝哭聲，當哭相和也。吾平日不信有鬼，今則又望其真有，令人久言心誠感應有道，吾亦望其言是實。則吾之死，吾靈何依依於汝也。汝不必以無聊悲。

吾平生未嘗以吾言爲語，汝最善不疑，然語之，又恐汝日日爲吾擔憂。吾犧牲百死而不辭，而汝擔憂的，非吾所思。吾愛汝至，所以爲汝體

惟撫未滿，汝幸何偶我，又何不幸而生今日之中國。吾幸何偶我，又何不幸而生今日之中國。卒不忍獨善其身，嗚呼！紙短言長，所未盡者，尚有萬千，汝可以舉提掇之，吾不能見汝矣。汝不能言，其時時於夢中得吾乎？一慟。

辛未三月念六夜四鼓，意洞下書。

家中讀得普通文，有所感，以請其指教，當感吾意為幸。

【作者傳略】林覺民，閩縣人，字意洞，同盟會會員，辛亥廣州之役，烈士也。加編舉，發難之日，林知官軍之入，不見張鳴岐，出遇防營，受傷甚重，受亂時烈士保衛團救，送回世界大勢，鳴岐執手，準為之動容，發救，引頸就戮，時年二十五。

七 赴義前別父書

方聲洞

父親大人膝下，此為兒最後親筆之稟。此稟果到家，則兒已不在矣。

世者久矣，兒死不足惜，第此次之事，未曾稟告大人，實爲大罪，故臨死特將其就死之原因，爲大人陳之。竊自滿洲入關以來，凌辱我漢人，無所不至。迄於今日，外患逼迫，瓜分之禍，已在目前。滿洲政府，猶不願實心改良政治，以圖興盛，僅以預備立憲之空名，炫惑內外之觀聽。必欲斷送漢人土地於外人，然後始大快於其心。是以滿政府一日不去，中國一日不免於危亡。故欲舉全國士必自驅滿始，此固人人所共知也。兒蓄此志已久，祇以時未至，故隱忍未發。適者，海內外諸同志共謀起義，以撲滿政府，以救祖國。祖國之存亡，在此一舉。事敗，則中國不免於亡，四萬萬人皆死，不特兒一人如事成，則四萬萬人皆生，兒雖死亦樂也。祇以大人愛兒者，故臨死不敢不爲稟告。但望大人以國事爲心，勿傷兒之死，則幸甚矣。夫男兒在世，不能建功立業，以強祖國，使同胞享幸福，雖奮鬥而死，亦大樂也。且爲祖國而死，亦義所應爾也。兒刻已念有六歲矣，對於家庭，本有應盡之責任，祇以國家不能保，則身

家亦不能保，即爲身家計，亦不能不於死中求生也。兒今日極力驅滿，盡國家之責任者，亦即所謂保身家也。他日革命成功，我國之人，皆爲中華新國民，而子孫出世，亦可以長保無虞，則兒雖死，亦瞑目地下矣。惟從此以往，一切家事，均不能爲大人分憂，甚爲抱憾。幸有壽兄及諸孫在側，兒或可稍安於地下也。惟祈大人得信後，切不可過於傷心，以礙身體，則兒罪更大矣。幸諒之。茲付上致穎媳信一通，俟其到漢時面交。並祈得書時，即遣人赴日本接其歸國，因彼一人在東，無人照料，種種不妥也。如能早歸，以盡子媳之職，或能輕兒不孝之罪，臨死不盡所言。惟祈大人善保玉體，以慰兒於地下。祖孫終成人，乞善導其愛國之精神，以爲將來報仇也。臨書不勝企禱之至。敬請萬福。命安。兒聲洞。赴義前一日。稟於廣州城。

【作者傳略】方聲洞，欽官人，字子明，嘗留學日本，加入同盟會，總理任之爲同盟會福建支部之長，閩人被其感應者甚多。辛亥三月二十九日，自

領一隊進攻，事敗死之。時年二十有六。

八 辛亥廣州起義前別兄書

李晚

敬復者，昨天說及去年余妻區氏與甥往南洋訪弟，適因歸國，爾不相
遇，弟此次理應還鄉一行，但軍情緊急，不出三日，兄便知表此狂賊敗不可
知，任其事而怕死，非丈夫也。今明知無益，祇有行耳。弟決以生命犧牲，
姓，請倒滿清，建設中華民國，事功，則漢賊光物，敗或身殉，願毋說怨。懇兄代
告余妻區氏，一言，苦守節兒，他日繼父之志，幸毋忘之。此別。辛亥三月二十
八夕弟晚啟

【作者詳略】李晚，字浮人，字晚君，字春，熱心革命，車衣素，與人同盟會，辛亥歲，
與黃興在滬籌謀，在廣州起事，事洩，黨員多欲解散，以圖再舉，晚
堅持不可，遂於三月二十九日同攻督署，力戰而殉，時年三十有八。

九 江左用兵記自序

林通慶

自權利競爭等說行，學士大夫，遂棄其數千年固有之道德節義而從事焉。其究也，凡競爭權利之所在，無可不用其極。一事之生也，遲遲審顧，惟一己權利是衡，公然視道德節義若無有，又不憚百出其競爭權利之私。於是乎飾邪行，文姦言，結朋黨，淆亂黑白，顛倒是非，使一時豪俊游於羿之彀中，而莫之與辨，此非世道人心之巨變也哉。嗚呼，吾爲此懼。當京漢舉義，建業負隅，風潮洶湧，全局震動，賴蘇浙聯軍聲威頓壯。自十月初二日進攻，十二日城克。其間血戰經旬，無權利競爭之可言。惟友愛之聯軍，其道德節義之操，利與肉薄，堅城之下而已耳。道三事定，一二不顧道德節義者起，翻是爲非，變白爲黑。遂致此十日戰爭真況，混淆莫知其究竟。不佞因彙述所躬歷目睹者，一一記之。一字一句，皆從良知寫出。若故事鋪張，稍涉詐僞，天地

神人，實共棄之。凡中間所與同謀諸君子，惟趙君伯先、陶君履恭、楊君詞珂、林君憬甫，先已成名以去，餘多執政於今日。如覽斯記，有得入之言，渠與職詞呵責，糾正其妄。至蘇浙聯軍，戰績卓著，記中敘述頗簡，非掠美擡功，實以斯記僅限不佞一人躬歷目睹者，若妄加揣度，巨獲失實之罪，是不敢也。嗟呼，破壞已終，建設方始，民國前途，儼然尙不知其終極，何忍斷斷焉追述往事以聒人。蓋深恐茂葉道德節義之夫，中權利競爭之說，飾邪行，文姦言，結朋黨，而謂可以掩盡天下之目，箝盡天下之口，自欺欺人，使真是真非，終不明於世。不佞因記所躬歷之境，所目睹之事，以存之。或亦當世君子之所許乎。

〔作者傳略〕林遠慶，閩侯人，字頌亭，初爲清第九鎮營官，有志革命，武昌起義，烈士在鎮江懸懸，合浙滬諸軍攻克南京，復解甲居北京，爲袁項城所忌，於民國二年被刺身死。

一〇 別鄧澤如書

黃興

事元，未幾時通晉問，罪甚罪甚。本日親赴陣地，誓身先士卒，努力殺賊，不敢有自請賞之詞。所有此次出入款項清冊，雖細數亦有登記，當先寄呈公署，計在各省，次南北各埠，無論成敗，俾共曉然於此次之款。消滴歸公，弟等不才，但備或自未周，用途即因之不當，負咎殊深。所冀漢族有幸，一舉獲捷，青史寸碑，亦不足以蔽罪，惟此心公明，足以對諸公耳。

【作者傳略】黃興，字克強，同盟會成立與任庶務長，遇事富有責任心，不苟守欽廉河口鎮南關諸役，迭著戰功。武昌起義，南京臨時政府成立，居膺要職。袁世凱稱帝事起，力持正義。五年卒，年四十有四。

一一 絕命書

黃明光

嗟乎，茫茫大陸，頓成澤國，浩浩神州，斷送東夷，錦繡河山，竟亡袁氏之
 手，千秋傾圮，盡一紙空文，痛彼國賊，甘爲城下之盟，哀我同胞，竟如牛馬
 之賤，弔民伐罪，湯武尙諫暴民之桀，紂締造共和，先烈曾流熱血以救民，茲
 我中原，真奇不少，愛國之將士，五族同胞，立之鐵血之兒，際此衆叛親離，
 袁賊之勢，既孤，人心未死，大局尙屬可圖，同爲五族之民，共赴討賊之義，速
 振義旗，掃除妖魅，毋任國賊盤據，曠廢莫及，勸我同志，速速急起，勿忘偕合，
 振臂一呼，雲合而響應，欲免爲波瀾高麗之慘禍者，在此一舉，同舟共濟，毋
 忘雪恥之心，以薪替膺，共誓報讎之志，是則弟在九泉之下，可以瞑目無憾
 矣，我同胞毋誤。

〔作者傳略〕鍾明光，興寧人，字達權，富革命思想，常以辛亥黨復不能澈底
 爲憾，民國四年，炸龍濟光於廣州，稍傷足，明光被捕，翌以身被濼，死處
 死，年三十五。

一二 致四弟秩如書

朱大符

四弟覽前致數言，想已達此次歸粵，竟無往晤以引及遂平之暇。明日又當赴外縣，風雲靡定，遂此漂忽，交臂無從爲面言，殊所歎也。不兩弟復近二年，三妹又隨君直之任陽江矣，不知何時始得一堂爲樂，今且圖殺敵自娛而已。軍中較處家宅爲安全，向來戰死者，視在家被殺者少，可知也。陸士衡所謂有惡而必得，有愛而必失者，吾儕正當念此言也。又先人初無他貽留，惟此耿介之性，實賦諸我，爲覲顏苟活，豈小有忝於祖如謂若敖鬼餒，則兄娶婦十年，三育皆女，縱保此生，何可必其有後乎。此意願弟正之。

【作者傳略】朱大符，清蕭山人，字執信，乙巳加入同盟會，作品所發表於民報者甚多，旋奉命在粵舉事，龍濟光憚之，後爲奸人所害，有朱執信集。

一三二 攻湖南檄文

太平天国國石堂制

前部都督第二天將復漢將軍石讓奉天漢千歲洪意以大義布告天下
下。嗚呼！仁賊漢石讓有必順之人。謂本國漢自年無不則之國運自昔
皇德不幸。海房紛張。本夜郎自大之心。東方天戒。竊天子乃父之號。南面稱
尊。借竊賊之名。除佳拜吞之計。謂乃歸。其公長。既竊。而後。其比。娛。種。族。相
傳。使。民。生。以。心。武。揚。州。下。自。飛。在。海。請。漢。合。漢。定。一。州。以。廣。於。海。內。門
下。人。母。三。海。請。漢。身。食。姓。於。海。鹽。之。中。屈。氣。臣。於。官。口。之。下。昔。宋。度。相。於
南。漢。故。宮。泥。下。汗。於。西。橋。時。時。馬。蹄。踏。此。亡。之。國。民。寧。不。受。其。苦。其。受。其
世。守。其。水。保。之。乃。半。能。漢。人。榮。以。官。位。他。相。一。毀。難。乾。以。道。八。仕。途。而。氣
銷。願。息。澤。而。仇。心。豈。推。於。萬。劫。經。又。自。年。始。試。問。張。廣。酒。何。以。見。諸。樂。大。記
何。以。復。我。亦。我。於。禮。德。仇。時。稍。聞。雖。隨。之。端。曰。君。死。亡。之。禍。若。夫。武。與。文。

字以殿刑慘殺儒林法重捐抽藉虛衝網難商賈濫稅營私以奉上漕織變
本以欺民斯爲甚矣尙忍言哉洪公奉漢威靈憫民水火賄狼梟之滿地作
牛馬於他人用是嘔起草莽縱橫粵桂早臥薪以嘗胆爰破釜以沉舟忘令
上國衣冠淪於夷狄相率中原豪傑還我河山自起義金田樹威桂郡山岳
爲之動搖風雲爲之丕變英雄電逝若旋風之拂北林土庶星羅甚涓流之
赴東海一舉而烏闡秦死再舉而賽尙阿希固知雨露無私不生異類自令
天人合應共拯同胞今廣西已定士氣方揚軍兵回鐵騎千驍將校則旌旗
五色特奮長驅分征不順中臨而長江可斷北望而瀚雲自捲凡爾官吏爰
及軍民受天命者爲奇人當思歸漢識時務者爲俊傑胡可違天所有歸順
之良民卽是軒轅之胥子如其死命助胡甘心拒漢天兵一到玉石俱焚本
天將號令嚴明賞罰不苟若或擾亂商場破壞法紀輕毀廟宇之典重貽弄
賊之誅各自深思毋貽後悔如律令。

【作者傳略】石

秀前將殺遠回，即遣入湘，以讓出邊地，又州爲川軍所敗，暫於成鎮，以素懷大志，並能詠詩，石遂開集行於世。

一四 南疆逸史序

清溫宗顯

南疆逸史者何，紀弘光隆武永曆三朝遺事也，何以不言朝，不成朝也，何以謂之南疆，皆南土也，勢不及乎北也，若曰，僅北南疆也，云爾，然則可紀爾也，曰士字反覆，攻守紛錯，政令互易，興亡成敗得失之蹟，不可混也，忠佞雜陳，賢奸各出，奇才策士之謀略，武夫猛帥之功伐，老臣正直之持論，諛諂欺罔之詭辯，與夫忠義奮發，披霜犯雪之概，旣進祛毒，狐媚虎噬之狀，不可略也，蓋事變愈繁，情態畢露，可以肅拜，可以按劍，可以裂眦，可以怵舞，可以慟哭，流涕，歛唾，壺而碎，劫意者矣，特論明之亡也，始於明黨，反於家，及於

盜賊。南渡徽之，小人得志，借朋黨以肆毒。合奄豎以固寵。假盜賊以張威。而廟堂者庸。酣歌勿恤。忠貞黜落。貪黷橫肆。紀綱倒置。是非混淆。以致穴中自鬪。貽敵以漁人之利焉。思文賢主也。幅員偏仄。倚寇召寇。未明仁慈有餘。英斷不足。崎嶇山河之間。播遷流離。收遺孽為腹心。託絕域為禁籞。傷已當其時。坐而不章者。不之道德。譽望忠諫。誠懼之信。其得魏邊圉。糾縵外侮者。亦多矣。薛敏。綬。遺艱。投大之材。劉黃姜高史。祖何塔。諸君子。皆學究天人。忠貫日月。常變不溢。文武互濟。亦可謂祖宗之留遺。王國之樞幹矣。乃好營虛譽。大權不界。或外而不內。或尊而不親。終于一木支傾。丸泥塞滑。碧血青燐。抗忠自信。悲夫。悲夫。天命不延。人慮再舛。百六之會。又焉能逃。迨夫歷數已終。正朔永絕。而監國猶然。樹讎島嶼之中。抗顏鯨鯢之側。落日狂濤。衣冠聚議。寸軀未復。而志不衰。大命垂盡。而氣方壯。父叛子。鸚首忽好。懷誠矢烈。不敢萌貳。雖新王之封冊。嚴父之危詞。不能易焉。延祚再世。歷年三紀。然

後加三百年詩書禮樂之遺澤其道人忠義之教若深矣蓋明之弊約有三端。一曰務虛名不採實用高談性命而以農田軍旅爲粗研志詞華而以刑法錢穀爲俗。至使吏治不修武備全廢假錢於武夫待成於胥吏一弊也。二曰別流品不求真才古之求士或在艸澤或在山林甚或羈囚獄禁降卒仇夫皆列置班聯昇膺寵任未聞同朝之謗今乃獨尊^參第鄙棄舉貢卽材懷^參將行同夷惠陞擢無期排擠有自楚材晉用誰實貽之二弊也。三曰爭浮文不念切效承平慮套以抗大敵祖制浮言以攝巨寇欲以通和而反樹之怨欲令效忠而滋待之怒迨至釋封執言狂寇反噬則影銷烟散噫口無策一弊也。積此三弊敗亡不悟何誤國之非豈得獨諉之小人哉。余所以每不禁掩卷而三嘆也。是編也網羅故佚搜抉殘蘧上自朝廟大綱率關興滅下迄閭巷幽貞直存感誦咸紀其人傳其事具見其本末零星逸行攢簇成章繁蕪瑣言刪除歸雅論賢智寧殿以其世所指名也寬庸流勿議以其無

所資焉矣。哀之，非恕之也。君父之盟，嚴而勿彰，是賤勿敢知也。飢臣賊子，末路必載，以示誅夷，有所儆焉。至於宜詳而略，當顯而微，則定哀微詞，不敢背乎春秋之義。嗟乎，舊國舊都，望之恨點，况乎姓氏與開業並垂，倘命與末流俱阻，其始其末，先臣實式憑之。俯仰今昔，週環感慕，不知涕泗之何自，自附於西臺之紀云爾。其缺略荒謬之譏，所不辭也。

【作者傳略】溫睿臨，清烏程人，字令貽，一字鄰翼，康熙舉人，官內閣中書，性伉直，以詩文雄於時，著有山響樓集、南疆逸史序等書。

一五 賜藍玉勅書

明宋元璋

周秦禦胡，上策無聞。漢唐征伐，功多極李。及宋遭遼金之害，肅宗疲於鋒鏑，黎庶困於漕運，以致終宋之世，神器弄於夷狄之手，腥羶之風，汗濁九州。遂使彝倫攸斁，衣冠禮樂，日就陵夷。朕用是奮起布衣，拯生民於水火，驅

胡虜於沙漠，與民更始，已有年矣。近胡虜聚衆，復立王庭，意圖不靖。朕當者
 年，及今勿爾，恐爲後患。於是命爾等率十餘萬衆北征。去年夏，游騎至金山
 之左，爾玉親拘納哈出來降。今茲復能躬擐甲冑，馳騁漠朔，衝冒風雲，穿地
 取飲，禁火潛行，越黑山而往，追躡蹤而深入，直抵穹廡，胡主棄軍遠遁，此
 平駙馬六宮后妃部落人民，悉皆歸附。雖漢之衛青，唐之李靖，何以過之。今
 遣通政使茹瑺，前望江縣主簿宋麟，齎勅往勞，悉朕至懷。

【作者傳略】明太祖朱元璋，濠州人，元末起兵，轉戰十五年，一統中國，驅虜
 之功，驚天地而泣鬼神。洪武二十一年，命大將藍玉率兵十五萬北征，
 大破元兵，俘獲甚衆，太祖大喜，故以此書褒勞之。

一六 復兵部吳侍郎

譚 綸

率兵命驚聞與楚官，連奉手教，知此方事體之詳，與垂念之切，恨未

能奮飛以至左右，其濟時艱，顧元淵公尙未有來期，弟初次往送，亦尙。反盜弟既得報之遲，而元淵代書又遲，自梧鎮至浙省，亦須一月，初蓋之未反命也。弟已於仲冬念六日梧鎮啓行，徑往南郡候之，但不敢輒出境耳。得代後，即急程前進，弟須取浙江不揚州起陸，蓋復部士在。若亦須收拾二三十人從行也。計與戚總戎當先後至京。但此以弟任甚大，必欲破百五六十年舊套，與虜開隙一帶，非計出萬全，非得一極有相當大將，身任其事不可。而今日極有相當，極知車戰之妙，可勝大將之位，無踰於會總兵。不知當時部議，實故遣之。俞戚與弟同事最久，弟和之極真。一贊之孝，一贊之郭，此直世俗之論。若弟之於俞，則嘗以社稷之臣許之。此語向在問中，知江南則東南塘湖形，皆松聞之。顧時人未之計耳。後世若輩，宜夢中。翁明服，然果沒一世豪傑。弟在太兵，而弟復肩此重咎，若不信此。揚眉吐氣，振天揭地，做作一番回妨賢病國之罪，不在時人肉眼，而在

之深，如翁與不肖，奚足哉。今戚既已行，取弟尋嘗特疏，願會弟疏中之語，不免駭人聽聞，而弟則皆道其實事。疏上時，幸翁三力主之，無爲不知者所沮。至望至望，惟懇而懇，向第一得報，卽取會，以楛造戰車試之，破虜者數，已十得六七。所慮者，戶部錢糧，與燕趙之兵，不易募耳。若弟意必得吳越之士，以爲北士之倡，乃克有濟。蓋北方之士，雖勇悍慷慨，然頗爲海風所劫，且其性又不耐久。南方之兵，強悍剛勁，遠不及北，而能以含忍之力，勝人爲強。故能成固圉之師，以收堂堂正正之效。使北人一見，駭之，因而震發，興起，則其果敢之氣，誠有南人萬萬不及者。以用南人者，所以作北人之勇，破北人之惑。非所謂燕趙之士，果不如吳越之衆，而故舍北而取之南也。以弟與會計之，合南北兵，須得三萬六千人，乃可濟事。歲費餉六十萬，尙恐計部難支。乃昨得戚君報稱，謂募數十萬不可。此則強人以心，不能從之，事恐開之者，適爲之駭然耳。何如何如何。弟至京計，在明春之仲，是亦兼程而往。至於事權，必須

此身有所歸着，若悠悠無定，卽一步難行，恐非所以預國事資成功也。比意
猶籌慮已審，然不敢不以共白。誠知所係之重，不得不謀始耳。舟次率爾具
復，言不成章，伏惟台照幸甚。

【作者傳略】譚綸，明宜黃人。嘉靖間，倭寇侵擾國海，論率部殲剿之。後爲兩
廣巡撫，又遷兵部尙書。卒。諡襄敏。著有遺集奏議各若干卷。

一七 與蘇公同事諸君書

俞士斌

竊謂兵官舍大猷，皆告同志諸君。倭寇縱橫，生民塗炭，必須迺求海內
豪傑協力共濟。況大兵羅集，而統領之人，原少忠貞之氣，各宗具有奮揚之
才，甚愛之。專令同志棄煥走告諸君，速至軍中。殺牛祭天，以爲誓，共滅
倭夷，以報明主之恩，以立振古之業，以垂萬世之名，不亦快哉。諸君亮之。

福建總兵，屢以文節。然其於軍中，以言謀不食，近功從末推，與卒
設武裏，濟有正堂堂。

一八 與燕水南書

俞大猷

真丈夫處世，自信而已，又何窮通得失之足動於其心哉。僕之平生，
若不洞達此義，此身隨沉久矣。觀公來救，氣亦浩然，真吾友也。燕雲之危，非
公其誰與共事乎。受人爵祿者，皆置全軀保妻子之念，社稷大事，將孰任之。
旁觀今世，可大發一慨也。勉之圖之，不宜。

【作者傳略】同上

一九 祭松海陣亡義兵

戚繼光

嘉靖辛酉月日具官某，告於陣亡義兵胡元倫等，曰。惟己未歲，倭犯松

海，烽燧互數百里，余自越來援。賊寇勢方張，隔江相應，徵兵外省，糧糈郡城，尙無以救一矢當敵者。余以孤軍直逼寇營，特角難變，兩軍奉命，奉命參將余部首戰此地，奮不顧身，進止闔關，惟金鼓是司，堂堂節制之軍，血刃成功，自吳越出武以來所未有之烈也。寇恚倒戈，跪而投首，再辱於地，一隊於新河，全捷於兩河，東南之雄風，起於戎之遠，茲其始也。而當崇禎於終，鎗鳴呼傷，余雖分衣裹裝，以致餘慍，緣追發倉皇，未由一幣，回憶江事，適當其期，感景光之易邁，軫忠魂之鈞依，司命彌慚，疚心曷忘，乃庸招樹於戰場之中，能亮余衷之不獲已耶。嗚呼傷哉，鐵幣既厚，恤爾旌，廟親復崇安爾魂，以一訣以之微，不崇朝而騰芬千闕，人孰無死，爾爾耶，耶苟存厲氣，宜三旌旗，以取寇氛，以植士志，毋作時告，以爲吾黨羞。

【作青梅略】戚繼光明定遠人，字元敬，少負奇氣，好讀書，明嘉靖中，歷任浙江參將、福建總督，平倭寇，其軍號令嚴明，紀律肅然，卒謚武毅，著百止。

二〇 敵血告文

成松光

隆慶己巳月日具官某，敬告於司慎司盟之神曰：維茲秋仲，邊事方殷，若非禹衣一心，鮮克有濟。某等敬奉制府教，僭申諷誓之詞。凡爾將校，或荷國恩，或膺世祿，或隸尺籍，或屬撥置，衣食有年，報效一旦，履斯沒殿之頃，期協猷戮，以遠播天威。卽謂一箱器水火，必奮勵盡持，共植尺寸，以上答朝廷，以不負此生，則國有崇禋，神且相之，如猶爾故轍，憚守成規，人懷其私，心無敵愾，及傾類忘伐，騰謗起羞，國有常典，神且殛之。告虔於神，惟神是質。

【作者傳略】同上

二二 祭龍山所陣亡兵

成松光

如馬，遂調之速爲趨取也。機對等國圍結，志氣不欲滅此朝食，一戰而復歸，再航而黃龍挂成，奈未盡其用，而敵即求殺塞之月，此結也。應，結字之所長，烏得不及於難。難者謂謀之不誠，不誠即不誠矣。然掛出，得之勢，以十入萬而臨數千之水卒，即誠可奈何，而爾等計無復之，憤然以死，將當舉。觀當年之棄曳倒奔者，加一等也。人之罪至死而免，人之品至死而定，今將路爾罪，而嘉乃思，請命於天子，諒爲之恤。所以不沒汝等者，良有在也。呼嗚，巨浪茫茫，空山寂寂，皆汝等忠靈之所棲藹也。望故鄉以自，即歸却而無期。冉冉游魂，何不相結爲厲，殲隨洩憤，在生之志，藉死以伸，以懸死之日，生之年也。爾其勉之。

【作者傳略】袁崇煥，明直隸人，字玩素，累監關外軍，遼東滿撫，崇禎時，將師薊遼，邊陲訖然，朝廷重之，後爲清軍流言反間，致誣通敵，繫獄於市。

著袁督師遺集。

二二三 請出師討賊疏

史可法

奏爲時事萬分難支，中興一無勝者，密請恢復遠略，激勸同讎，以收人心，以安天位事。痛自三月以來，陵寢荒蕪，山河鼎沸，大難在日，一矢未加。臣備員督師，死不避責。昔晉之衰也，其君臣自固中原，而僅保江左。宋之南也，其君臣盡力楚蜀，而僅保臨安。蓋偏安者，恢復之退步，未有志在偏安，而遽能自立者也。大變之初，黔黎灑泣，紳士悲哀，痛憤相乘，猶有朝氣。今兵驕餉絀，文恬武嬉，朝成暮氣矣。屢得北來塘報，皆言敵必南圖，水則廣調麗師，陸則分布精銳，盩厔以北，悉爲敵有。而我河上之防，自未料理，人心不一，威令不行。復讎之師，不聞及閩陝討賊之約，不聞達燕齊。一似君父之讎，置諸膜外。近見北示和議，固斷難成，一旦南移，即使寇勢尙張，足以相距，兩者必轉而相合，先向東南，宋社安危，決於此日。我即卑宮菲食，藉贖以謝，聚才數

之精神，枕戈待旦，合方州之物力，破釜沉舟，尚恐無救於事，以臣觀廟堂之舉動，百執事之經營，殊有未盡然者。夫將所以能克敵者氣也，君所以能馭將者志也。廟堂之志不奮，則行間之氣不鼓，夏少康不忘逃出自竄之辱，漢光武不忘蕪蕪斷髮之時，臣願皇上爲少康光武，不顧左右在位，輕以晉元宋高之說進也。憶北變初傳，人心駭震，臣等恭迎聖駕，臨蒞南都，億萬之人，歡聲動地。皇上初見臣等，言及先帝，則淚下沾襟，次謁孝陵，贊及高皇帝，則淚痕滿袖。皇天后土，實式鑒臨。曾幾何時，可忘前事。先帝以聖明罹慘禍，此千古以來所未有之變也。先皇帝崩於賊，恭皇帝亦崩於賊，此千古以來所未有之變也。先帝待臣以禮，御將以恩，一旦變出非常，在北諸臣死節者無多，在南諸臣討賊者復少，此千古以來所未有之恥也。庶民之家，父兄被殺，尚思穴胸斷脛，得而甘心。況在朝廷，願可漠置。以臣仰觀聖德，俯察人心，似有初而鮮終，改德而見怨，以敵之強若彼，而我之弱如此，以敵之收拾人心

若彼，而我之漸失人心也如此，臣恐恢復之無期，則國將安在也。合宜速發討賊之詔，嚴責臣與四鎮使，悉備精銳，直指秦國，懸賞以賞前功，假便宜而責成效。絲綸之布，痛切淋漓，庶使海內忠臣義士，聞之而泣，國家遭此大變，皇上闕承大統，原與前代不同。諸臣但有罪之當誅，宜與前功之足錄，臣於登校詔稿，將加恩一畝，特為刪除。不意頒發之時，仍復開讀，聞敵人見此，亦笑之。今恩外加恩，紛紛未已，武臣腰玉，直等尊名，器蓋觸於斯為極。以後似宜慎重，專待真正戰功，庶使行間之猛將勁卒，有所激勵也。至兵行討賊，其苦無報，糧括萬不可行，勸輸亦覺難強，似宜將內庫一應本折，盡行備解，以濟軍需。其餘不急之工程，可已之繁費，一切報罷。朝夕之宴衍，左右之賞賜，一切謝絕。即事間典禮，萬不容廢者，亦宜概從儉約。蓋賊一日不滅，敵一日不退，即有錦宮曲室，豈能久處，即有錦衣玉食，豈能安享。此時一舉一動，皆繫情向背所關，敵人規伺所在也。必吾皇念念刻刻在二帝列祖遺鴻

業，先帝之深儲，振宗朝之精神，萃四百之物力，以併於選將練兵滅寇禦敵之一事。庶乎人心奮可鼓，天意猶可回耳。臣待罪行間，不宜復預聞內政。然安內乃攘外之本，故敢痛切密陳，惟陛下留神省察。

【作者傳略】史可法，明末大興人，字道靜，歷官兵部尚書，烈王立，可法督師揚州，負江防重任，清軍南下，圍攻揚州，城破不屈而死，著有史忠正公集。

二四

尊上權化水火疏

史可法

先帝本憲錄之資，遵承常之祿，息由文官愛錢，武官怕死，皆所致。今變時憤慨，謂文官愛錢不怕死，武官怕死又愛錢，二語真切中務育，令在廷諸臣無處生活也。當茲聖政方新，即臥待冢廕，猶恐繼造難艱，不意二十三日早朝，有文武忿爭一事，略之主辱則思死，今持死而臣生，凡屬臣工，誰能無

罪。文臣固多誤國。武臣豈盡矢忠。崇崇降賊者，寧獨文臣哉。年來仕途不清，病在黨同伐異。或以不肖之罪，由足不偃。或以可用之才，一管函錮。各懷偏私，日尋水火。文與武不和，而文與武又相朋黨之禍熾。人才之用阻。不知可否，自有聖鑒。臣下豈可懸定。舊撫吳姓，因奉命討賊，遲延先帝罷歸。復催促至京，擬戍金齒。冢臣慎言，復行舉用。諸臣既謂不可，公解言之可也。公疏爭之可也。何事痛哭喧呼，弊微殿陛，聞之驕將悍卒，不益輕朝廷而長禍亂耶。臣辦寇不遑，分不應諉內事。其朝端之水火不化，則封疆之功罪不明。乞嚴飭諸臣，悉捐成見。一乘虛公，過則懲其過，才則用其才。王道蕩平，不容偏畷，空藉虛名而國威始振矣。

欽定四庫全書

奏爲恢復固非浪試，苟安實難自足等事。臣觀古帝王之中興也，其在拓基於自強，而盡境於自足。故漢之光武曰：既得隴，復望蜀。人若不知足，明知足不可狃，而反以不知足自勵，故取于天下者足也。若宋高之紹興，滿服，僅有天下半耳。而說者謂其病於意足，以己之僅有爲有，而不以祖宗之全有爲有，故足耳。若我皇上於今日，則何足之有。以河雒爲豐，則恭皇帝宅中之舊封也；爲恭皇之所已有，而不有，則不足以金陵爲丁，則高皇帝無外之初基也；爲高皇帝之所全有，而不有，則亦不足以恢復之計。復何可緩。然而事難浪試，志多中止。昔子胥之搆勾踐也，曰：爲人能辛苦，則無荒於禽，無荒於鴈，無荒於魚，無荒於瓊宮瑤台之觀，南金和寶之玩，皆此物也。志也。君爲勵厲，臣搆桑土，斯謂辛苦耳。而況今何時也。宮闕已燬，陵園未盡，金城北望，慨然流涕。興思至此，恨不能疾趨陝右，直抵燕中，登祖陵而拜，對御寢而哭先皇，以仰副皇上之所以任臣，與臣所以自矢之初志也。無奈天心

不順，人事未周，甲兵日誦，蓄積日乏，將士日憊，且當此而言，臣復不憚寸
土難圖，將見故越日失掩耳之譏，其何免之。所可冀者，國運雖衰，人心未改，
猶可勉力支持，惟願皇上乘此艱難啓運之時，亟以報體雪恥之舉，獎率諸
臣，臥薪嘗膽，藉甲枕戈，務求締奇兒以慰先帝，復故土以光祖宗，則中興之
業，斯偉然照著於萬世，斷不可以江南片席地，儼然自足，以下等於宋高宗。
昔吳夫差之卽也，出入必令人呼曰，爾忘越王殺爾父乎，曰不敢忘，其報
越何決。迨後志倦業成，以荒淫自娛，而勾踐乃以辛苦乘其隙，此亦靡不有
初，鮮克有終之前車矣。故臣願皇上時時抱痛，刻刻懷恥，以此志爲中外臣
民倡也。不然者，皇上既弛於上，諸臣必逸於下，將見麵葉沉湎，事業或墮於
夢，醉，炎色幸御，精神半付於蛾眉，君忘中原矣。新亭之血淚漸乾，東山之絲
竹日闌，臣忘中原矣。望使徒痛於高麗，拜詔不呼於河湟，臣忘中原矣。始於
壯志於上馬，謂黃龍之直抵有期，終耗雄心於跨驢，謂西湖之行樂可老，將

若士俱忘中原矣。誠如是也，將祖宗之國，設何時得先帝之深憐，何日得盡取不銳，則守禦必不堅。臣願皇上與諸臣發一憂省也。抑臣更有請焉。夫宋之南遷也，猶走李成，擒楊么，以靖內者，制外。而今則歐貉交熾，兩川危如累卵，且汀漳南贛間，又以警聞矣。北有既毀之室，南無可怡之堂。徒曰王業不昌，安，何偏可據，安尤大言之也。與言及此，可爲寒心。而所差可幸者，兩虎相鬥，尚收未遑，網網未雨，惟此閒暇時乎。時乎，不再來矣。若夫虺蜥鵲蚌之矛，我雖漁人之一枕，失今不圖，後將有不及圖者。惟陛下加意，振勵申飭，無行，臣不勝悚切涕泣待命之至。

【作者博略】同上。

二六 請勵戡守疏

史可法

奏爲和議未成，戰氣宜勵，事屬者天方降割，邊此閔凶，真主生，中興

啓選。經綸裕於艸昧，多難易以與邦。海宇欣欣，想觀盛治。乃歷時十月，徒煩宵旰殷憂，未有恢復勝着。北使言旋，敵兵踵至，和議已斷，斷無反矣。向以全力圖寇而不足者，今復分以禦敵矣。際此時艱，憂心欲絕。然歷觀往代衰亡，莫不因和日誤。今敵之拒我，正我所以自奮，與天所以成我之時。特以人心一轉耳。從來中興大業，不外於君臣一德，內外一心。當此危急存亡之時，可無同舟共濟之誼。臣嘗慨唐宋門戶之禍，竟與國運相終。卽在彼時，賢已廣却一半。况以意氣相激，化成恩讎，息怨一生，釀成殺運。近今之事，殊堪痛心。今時極艱危，爲臣不易官之久者，其負罪益深，位之尊者，其禍更慘。有心之士，方以此爲危身積戾之場，而無識之人，乃以此爲快意逞強之計。卽使癡怒宿怨，就有深於戕我君父，覆我邦家者。不此之憚，而奮其齟齬之微嫌，快升沉於轉轂，此之謂不知類矣。謂宜虛心平氣，還之大同，何人實是幹濟之才，何人實是清修之品。無尋題目，而開媒藥之端，無捕風影，而肆株連

之綱，務得海內真正才品，舉而置之鈞衡。朝中之舉措成宜，國外之嫌疑以化。此臣所望於朝堂之同心者也。昔唐室嗣興時，則有若李郭，宋室再造時，則有若劉岳張韓。極其勳名，悉垂天壤。今之藩鎮，何多難焉？若當患已剴，尚以賂貽君父，諒非諸鎮所忍也。然大將所定者惟志，三軍所鼓者惟氣。志不齊一，氣不奮揚，雖賁育之雄，如林之衆，莫能用也。試思先帝之待諸鎮，何等厚恩，皇上之封諸鎮，何等隆遇。先帝之罹賊難，何等慘苦，諸鎮之不能救先帝於難，何等罪戾。此不問，自弄干戈，是猶舍父母之仇，尋鄉鄰之鬥，於理安乎？於心忍乎？今和議不成，盍有言職。職非降鎮之事，而離事也。必皆以皇上復仇雪恥為心，簡乃車徒，殺乃甲冑，朝營夕算，惟北是圖。其宋至也，何以防其既敗也？何以禦其所當者危地也？我必急以往援，某所爭者，我必而。我必定其大計。我必出單憑之口，將軍有死之心，士卒無生之氣。庶聞刻頸而定父子儀，而泣拜諸鎮，豈不聞乎？此臣所望於國外之同心者也。然

國外所視者廟堂，廟堂所視者主志。我皇上申與未就，大鱗在身，凡一舉念一圖事，二祖列宗鑒之，器皇帝烈皇帝鑒之，究與深思痛憤，大渙絲綸，諭諸臣以怡堂必不可安，積習必不可狃，在內宜籌其位，以謀新弊，願為生機。在外宜力捍封疆，以江北中州為死所，古人有言，不奉人幣，何由興復。今之人情，已大可見，撥亂為治，轉弱為強，在我皇上一振綱綱耳。

【作者傳略】同上

二七 海師恢復鎮江一路檄

張煌言

昔五胡亂華，僅一再傳而滅。今東虜圖讖，適二八秋之期。誠哉天道好還，況也人心思漢。慨自李賊猖獗，神京陸沉，建酋本我屬夷，屢生反側，為乘多難，竊踞中原，衣冠變為犬羊，江山淪於戎狄。凡有血氣，未有不痛心切齒於奴酋也。本藩奉天倡義，伐罪弔民，既辦雪膚，法古用兵。生聚教訓，已除丁

年，正朔難偏，僅存一約。若夫大明首領，被用出師，水火復漢晉之威儀，帶僞署文武將帥，皆係大明赤子，誰非中國紳衿，時為勢屈，亦甯虜廷，察其不懷，寧無隱忍，天經地義，華夷之辨甚明，木本水源，忠孝之良自在。至如遼人，受我明三百年之家養，遭逆虜三十載之摧殘，祖父既受其誦說，母妻盡被其宜淫，爾二三賊兒，尙為旗下之奴，百千婦女，竟作胡中之婦，報仇雪恥，豈待異時，歸止反邪，誠在今日，則與良報韓，亮等得浪之權，宋序歸督，遠慮淮淝之捷，或先撥軍甯，或臨敵改圖，以全省全宗家歸者，不容分茅列土，以一邑一鎮來歸者，定與度地紀助，或率兵而至，則論其衆寡，而照城設職，或潔身而來，則就其職守，而量才超擢，若蒙古女真人等，世受國家撫賞之恩，原非一類，共在天地人寰之內，亦有同魚，無懷二心，視之一體，不但休屠歸漢，名高日碑，且如同紇扶唐，烈光蒸護矣。本藩仁義素著，賞罰久明，先機者有不次之賞，後至者有不測之誅，一身禍福，介在毫芒，千古勳名，爭之

頃刻，即不再見，時不再見。布告遐邇，共使聞知，敬哉特諭。

【作者傳略】張煌言，明餘姚人，崇禎時，於無錫，起義師，抗清兵。官至閣大學士兼兵部尚書，嘗與三成功，聯合攻長江，迄克鎮江，燕京陷，大隘後，以成功軍敗於江寧，乃遣散其軍，潛居甯波，爲清吏偵獲，勅降不屈，就義杭州，著有張蒼水集。

二八 上延平王書

張煌言

竊謂舉大事者，先在人和，立大業者，尤在地利。故晉武以獨一而平吳，符堅又以一斷而敗於晉。尉佗以僻處而遠粵，劉和又由一而亡於趙。則人和地利，審之不可不精也。即如賊下重事之股，宜誠請外，苟可以創業開基，不若欲安插文武將家室，以劍內懸，庶得專意征勳。但自古未聞以輔三不居，而之外矣，而後無營中，其所以能成之者，蓋謂又未也。

涉江，我不可起於烏嶼，不知其原生長於茲，入我中國，則滋榮於此，以
 而人忘其本，若以中國師在，委之彼，而歸之於中，拘之風土，極極之地，其
 乃入於幽谷，其間感離恨別，思歸苦窮，種種情懷，皆足以墮士氣，而頓軍威。
 況欲其用命於矢石，改業於耰耨，胡可得也。故當用師之初，兵常將意，先多
 疑畏，而歷暑徂寒，彈丸之地，攻圍未下，是無他，人和乖而地利失宜也。語云。
 與衆同欲者，罔不興，與衆異欲者，罔不敗。誠哉是言也。而竊思折玄輝繼立，
 所云主少國疑者，此其時矣。滿黨分權，離叛疊見，所云將驕兵，又其時
 矣。且災異非常，征科繁急，所云人怨天怒者，又其時矣。兼之虜勢已居強弩
 之末，其海如虎，不得已而遷徙沿海，爲堅壁清野之計，致萬室塗炭，而焚廬
 舍，宵暗露處，蠢蠢思動，望我師何異飢渴。我若稍爲激教，此等起亡秦之候
 也。若厚嚴下東征，各汛守兵，力綽難支。然且東避西，不從僞令，則民情亦
 大可見矣。以下數節，因將士之思歸，衆士民之思亂，起而一掃，而萬雄師可

得，百十名城可收矣。又何必與紅夷較雌雄於海外哉。況大明之倚重於閣下者，以閣下之能，豈恥復仇也。區區台灣，何預於赤縣神州。而恭帥半載，使壯士糜肝腦於火輪，宿將破肢體於沙磧，生既非智，死亦非忠，可亦惜矣。矧普天之下，止思明州一塊乾淨土，四海所矚望，萬代所瞻仰者，何啻桐江一絲，繁漢九鼎。故虜之虎視，匪朝伊夕。而今守禦草創，敵國紅夷搆虜乞師。萬一乘虛窺伺，勝負未可知也。夫思明者，根柢也。根柢一搖，則思明是無根柢矣。能有枝葉乎。此時進退失據，嗟歸何及。古人云：「寧死一寸死，無退一尺生。」使閣下奄有臺灣，亦不免爲進步。孰若早返思明，別圖所以進步哉。昔年長江之役，雖敗績，榮已足流芳百世。若捲土重來，豈直分陽臨淮，不足專美。卽錦繡寶融，亦不足並駕矣。當尋徐福之行蹤，思盧敖之故跡，繼偷安一時，必貽譏千古。卽觀史載陳江中張世傑兩人褒貶，可爲明鑑。九仞一簣，閣下寧不自愛乎。夫虬髯一劇，祇是傳奇濫說，豈真有扶餘是王乎。箕子之君

朝鮮又非可詰於今日也。某嘗為破家以來，懷才力，諳湖不能，誠恐明所
杖殿下發憤為雄，俾日月幽而復明，山河毀而復完。某符命豈歸故里，於願
足矣。乃殿下挾有為之資，值可為之勢，可所為若此，則某將可依信，故不敢
誠口結舌，坐觀勝敗。然多激切，旨觸殿，罔知忌諱，罪實難追。唯願殿下俯
垂鑒納，有利於國，亦死無所恨。謹啓。

【作者傳略】同上。

二九 癸未去金陵日與阮光祿書 侯方域

僕竊聞君子處己，不欲自恕，而苛責他人，以非其道。今執事之於
僕，乃有不然者，願為執事陳之。

執事，僕之父行也。神宗之末，與大人同朝，相得甚歡。其後乃有欲終事
執事而不能者，執事當自追憶其故，不必僕言之也。大人削官歸，僕時方少。

每侍，未嘗不念執事之才，而嗟惜者彌日。及僕相長，知誠言，求友金陵。將戒途，而大人送之曰：「金陵有御史成公，若踞於我為後進，我當心重之。汝至，當以為師！又有老友方孔炤，汝當持朝拜於牀下。一語不及執事。及至金陵，則成公已得罪去，僕見方公，而其子以告，余之夙交也。以此晨夕過從。執事與方公同為父行，理當諱，然而不敢者，執事當曰：與其故，不必後言之也。今執事乃貧僕與方公厚，而與執事疎，亦適矣。」

忽一日，有王將軍過僕，甚恭。每一至，必邀僕為詩歌，既得之，必喜。而為僕賈酒，奏伎，招遊舫，搗山屐，殷殷積旬不倦。僕初不解，既而疑，以問將軍。將軍乃屏人以告僕曰：「是皆阮光祿所願納交於君者也。光祿方為新君斷，願更以道之。君之友陳君定生，吳君次尾，也稍滿乎？」僕敏容謝之曰：「光祿身為貴卿，又不少佳賓客，足自娛，安用此二三書生為哉？」僕道之兩君，必重為兩君所絕。若僕獨私從光祿遊，又竊恐益光祿好相款八日，意良

厚，然不得不絕矣。凡此皆僕平心稱量，自以為未甚太過，而執事顧含怒不已，僕誠無所逃罪矣。

昨夕方寢，所榻令君文聽叩門過僕曰：「左將軍兵且來，都人洶洶，光祿言於清議堂云：『子與有怨，且應之於內。』子盍行乎？」僕乃知執事不獨見怒，且恨之，欲置之滅族而後快也。

僕與左誠有舊，亦已奉熊尚書之教，馳書止之。其心事尚不可知。若其犯順則賊也，僕誠應之於內，亦賊也。士君子稍知禮義，何至甘心作賊？一有焉，此必日暮途窮，倒行而遁，若昔日乾兒、魏孫之徒，計無復之，容出於此，而僕豈其人耶？何執事文致之深也！

竊怪執事常謂天下士尚展轉蓬，乃至嫁禍而誅人之族，亦甚遠其本念。當一旦魚世天下士所以相逼之故，未必不悔；悔未必不改。果悔且改，靜待之數年，心事未必不暴白；心事暴白，天下士未必不接踵而至。

執事之門。僕果見天下之士，接踵而至，執事之門，亦必且隨屬其後，長揖謝過，豈爲晚乎？而奈何陰毒左計，一至於此！

僕今已遭亂無家，扁舟短棹，措此身甚易，獨惜此志，豈復一易，長伏草莽則已，萬一復得志，必至殺盡天下士，以酬其宿所不白，則天下士終不復至執事之門，而後世操簡書以議執事者，不能如僕之曰：「彼而幾境也。」

僕且去，可以不言，然恐執事不察，終謂僕於長者位，故敢述區區，不宜。

【作者傳略】侯方域，明末河南人，字朝宗，性豪邁，與桐城方以智、如皋冒襄、宜興陳貞慧稱回公子。福王時爲阮大鍼所摯，走依高傑，後歸，著有壯悔堂文集。

三〇 心身片

張四維

史者，心也，所以執綱管辨統系，任征伐之別者也。心者，精也，所以植天

經立人極代會計之大者。春秋一書，爲史外傳心之要，而其義在尊王黜
僭，誅亂賊而大復讎。故曰齊不諱夏，夷不亂華，萬世之防。漢原爲五胡北魏，
雲擾相仍，然中國正朔尙有屬。自蒙古篡統，乃奪左社，每讀通史，恨未有乘
春秋法黜之者。不謂宋鄭沂南心史，先獲我心也。葵門張子誠嘗持以相示，
述其事甚奇。余受而讀之，見其正統一論，斤斤乎正名辨分，及之防，獨
三致意。作而言曰：夫非先聖史法耶？序跋傳記，以及詩賦，率舉以茲，選撥故
君，熱血時拋，忠肝欲碎，豫不足泣鬼神而動天地。所著終於至元二十年，每
篇仍冠德祐之號。守無少康，而戴夏不改。支微昭烈，而思漢彌遠。尊徽立盟，
遊黜胡元之統。似符若讖，誓開大明之天。精誠大類愚公，銳志真儲格帝。果
昨我明啓運，直接宋之正統。焉綜而論之，春秋爲發周之心，良法華制定而
萬年之倫紀不消。心史爲故宋之春秋，故予尊嚴而九世之仇，淚痕復洩。是
爲生民立心，事歸自完。忠孝爾爾，耶居恆弔。文信國精忠六死，守貞無兩。而

前史所載，固有不脫時宋氣，私殊訝之。今觀此書，始知忘之者之點染之也。使當時執簡以往，事遂著名，九死無憾。然恐觸忌而此史與此身同盡，無益，徒相傳信耳。故寧善其用，俟之後世三百五十餘年，不湮不滅，信國諸英魂，實呵護之。耳筆君子，宜急取以補前史，孤忠實錄，良在茲也。嘻，彼誤國事虜以取富貴者，塵白燼熄，遺穢莫消，而菴狐筆方出井底，燐炳人世。公之討賊，不伸一時伸千載矣。抗郡乘公闕，而披裘吳地，意此中必有忠義之侶，相與悲歌慷慨，澤畔行吟者，而湮滅不載，惜夫。今海內文章節義，莫首吳門，此史一出，宛若歷斗捫星，濟之表章，恐後記云，歲之名山，傳之其人，余獨奇九淵能藏，而嘉諸君子皆其人也。授梓而弁以序。

【傳記傳略】張國維，明末東陽人，歷官僉都御史、兵部尚書，弘光帝立，拜東閣大學士，翌年兵敗，退東陽，及義烏破，痛故國之淪亡，蹈池而死。

深重，致隆武徒步踉蹌，太公死骨拋棄，國難家難，交集一躬，日夜椎心，仰天慟哭。所自憐者，家玉才德涼薄，不足動高賢，感君子徒悔孺子之稱，安敢怨天尤人，自羞寡助哉。情隘辭蹙，不知所云，知我罪我，統唯忘命。

【作者傳略】張家玉，明東莞人，字寶子，崇禎時進士，南都淪陷，數舉義師，與精兵相抗，增城之役，身中九矢，自投野塘而死。

三三二 兵家言序

陳子龍

古之帝王，曷嘗不以兵事爲重哉。國之所以存亡盛衰，兵得失之林可考，潘旬也易。稱師貞，書嚴狴夏，壽有獻囚之類，禮思將帥之臣，春秋記侵伐，詳戰陣，此五經者，聖人治世之書，世儒之所奉也。其在孔門，則季路冉言樊遲，皆以戰功顯，而夫子獨曰，軍旅之事，未之學也。此權辭也，不曰却菜人之兵，豈三禘之城，而曰我戰也，豈久何以稱焉。且二三子者，亦安知戰乎。蓋古

者文武之塗出於一，故伊尹周公亦無召虎管仲樂毅之流，莫不入在將士，出爲元帥，後皆寫世之大聖賢人也。上有體國之念，下懷救民之心，其深於仁德，歷謀之旨，明於進退奇正之方，敵師出而不擾民，不多殺士卒。及其成功而歸也，每君以誠，處身以常，居功以謙，名勳於遠，身膺廟食，社稷永保，君臣同休，豈不偉哉！後世逢掖之家，以談兵爲恥，而專委其事於武人武士。彼其人既不甚明於君臣上下之義，而天資暴戾，以殺戮爲快心，用兵之地，流血成川，卽幸而有功也，封爵賜予，恆不足以滿其望，而說屬僭擬之事，往往而見。人主既不能堪，而變或因以再起，嗚呼！兵者，聖人所以除亂救暴，永靖國家也，非以毒天下而生事端也。而委之於蠢人武士，生民之患，何時而巳哉！自漢以後，文武漸分，然猶有虞詡諸葛亮周瑜陸遜司馬懿羊祜杜預溫嶠謝玄韋叡崔浩李靖裴行儉郭元振裴度李德裕韓琦李綱虞允文之徒，奮策備素，建功闔外，爲時宗臣。彼豈必有搏虎之力，射鵰之技哉！不過深

明古今之事，能決機宜之領耳。然則豈非儒者之所當務耶。明興，高皇帝以馬上得天下，而崇儒重道，思得文武兼資之士，以興其治。二十年，魏鄭公克武舉，祀武成王。曰：三代以上，文武兼備，用無不立。故而二代之興，天下無全才，後世之興，則無也。其黜之，而從祀太公於帝王廟，亦舉也。豈不真起厚望天下士哉。其後黜以拘於科目，竟分兩途。然英然時則有王瓚子誦，愷孝時則有韓瑛三越，武世時則有王守仁楊一清之屬，大者列五等，小者擺旌節，此皆起家書生者也。近者七八十年之間，天下太平久，士大夫耽於佚樂，厚蓄財資，以爲百世計，而其稍稍黷賢者，坐嗜高議，倡說玄虛，已入於晚宋之迂腐，而不自覺。以爲兵革之事，且沒齒不復見，見有談說者，皆怪笑之。或有英邁豁達之士，則不免謗議，嗟乎！今天下兵起二十年矣，鳴張之虜，懸我三陲，蛾飛之盜，橫行萬里。汲汲乎如坐漏舟之中，焚然之下，而公卿將士，瞻視如常，惟思去危就安，以爲苟全之計，而不知安者之終至於危也。又不能思

周任之戒，以避能者，其心欲挾此安之哉。明天子爲之吁食，十年於茲矣。乃命海內士人，習孫吳之書，嫻騎射之事，所以重武節，求異人，意至隆也。而不忠之臣，念重勞子弟，多方阻撓，嗚呼！是何心歟。子龍至愚極賤，然事上之義，惟君所使，則嘗聞之，不敢弁髦成命也。且君子之學，貴於識時。時之所急，務之恐後。當今所急，不在兵乎。豈兕結角以拒虎狼，澤雁鳴蘆以避馬網，而令人不思所以自衛之具，豈烏獸之不若耶。故上以忠於國，而下以全其身，其事誠重矣。仲夏無事，因與同志之友，取孫吳之書，各以己意論之，而并雜策。當今用兵之事，雖皆妄言臆說，而庶以寄深室之嘆，且以質夫世之能者云爾。夫兵家之所以愈衰者，始於士，惟以力戰爲能，而不知古人虛實之妙。薦紳之家，茫然不知，則又真以爲有風雲鬼神之不可測，玄女神師之不可遇，豈有是理乎。夫用兵而至於服，已爲不得已。至於所以取勝者，皆實事，非異術也。皆名臣良將所已行，非鬼谷黃石所獨傳也。有志之士，苟能攬與圖

以蕪形勢，考史冊以鏡是非，新思慮以應機變，廣結納以知人材，而又以濟世安民，思君報國爲本，則安在不如古人哉。子龍非其人，其言尤粗迹也。我嘆夫居其位，食其祿，而漫然不知人主之憂者。

【作者傳略】陳子龍，明華亭人，字臥子，崇禎時以薦亂有功，擢兵部給事中，稱王立，爲馬士英所忌，南都陷，督衆抗敵，事敗被執，繫於舟中，子龍乘守者不備，躍水而死。

三三一 與孫職方碩膚書

陳子龍

自前冬是下在秣陵，遠信下國，俯仰時勢，詞旨潤切，時宜坐隅，如對慷慨，固知足下入佐樞府，與聞機事，不勝領手爲國家慶。以爲雖趙有李牧，晉有賈會，不是過也。自檀矢鏃，胡虜盡滿河朔，昔生時從皇中貴人間邊書，唯有所謂已知足下趨諸曹，專司事，棘門諸將日當旌旗改色。又深嘆聖

天子知人善任使，而知是下必有非常之報稱，著熙朝之竹帛，續先世之丹青，邦宗之光輝映前後矣。子龍部信，何知大計。但以理測之，北虜、西羌、劉石之雄，而一二叛人皆庸奴，非中行說比也。孤軍深入，已犯兵家之忌。日今春水將生，勢必狼顧。若俟其飽颺之時，處處設伏，以勁騎數千扼險而橫截之，可盡覆也。但諸處皆可出口，非偵明其所從出之路，而誘之陷我伏中，恐終不能以二千之邊，作彌天之網耳。是下神謀密算，必已預設諸將軍，非下士所宜揣論也。子龍所憂者三事：大臣無夙夜之心，百工無司慎苟且之志，虜來則憂懼，虜去則惰怠，徒有入宮見新之疑，而無同舟共濟之誠，致使君父焦勞而不顧，生民塗炭而不知，食人之祿，猶何心與。夫西戎有必死之志，則三軍將死之。今中國人民之衆，土地之廣，百倍於虜也。然而有一人每仗不忘將帥之者耶，有一人誠心切齒而欲食虜之肉者耶，受其醜賤而不以爲恥，供其澁糲而不以爲恨，則虜亦何懼而不來也。若能捐去異同，各修職

業，整齊法度，嚴明賞罰。使舉國之人，皆以殺虜爲事，而功名富貴，非殺虜不可得。下至兒童婦女，皆磨刃設弓，以尋諸仇讎。我恐雖開關而延，虜亦不肯入矣。足下方需用，又有割疆之責，其倡明此義，并以諷凡百君子可乎。

【作者傳略】同上

三四 獄中上母書

夏元淳

不孝元淳今日死矣。以身殉父，不得以身報母矣。痛自嚴君一背，兩易春秋，冤酷日深，艱辛歷盡。不圖復見天日，以報大仇，卹死榮生，告成黃土。奈天不佑我，鍾虜先期。一旅纔興，便成齟齬。去年之興，淳已自分必死。誰知不死，死於今日也。斤斤延此二年之命，葢水之養無一日焉。致慈君托迹於空門，生母寄生於別姓，一門漂泊，生不得相依，死不得相問。淳今日又溘然先從九京，不孝之罪，上通於天。嗚呼！雙慈在堂，下有妹女，門祚衰薄，終鮮兄弟。

得一死不足惜，哀哀八口，何以爲生。雖然，已卒，澤之身，父之所遺，澤之身，君之所用，爲父爲君，死亦何負於雙慈。但雙慈推乾就濕，教禮習詩，十五年如一日。嫡母慈惠，千古所難，大恩未酬，令人痛絕。慈君託之菴融女兒，生母託之昭南女弟，澤死之後，新婦以腹得雄，俱以爲家門之幸。如其不然，萬勿置之昭南女弟，澤死之後，新婦以腹得雄，俱以爲家門之幸。如其不然，萬勿置之。後會稽大梁至今而容極矣，節誦文章如我父子者，幾人哉。立一不肖孫，如西銘先生，爲人所詬笑，何如不立之爲愈耶。嗚呼！大造茫茫，福壽一後，有一日中興再道，則廟食千秋，豈止妻飯豚蹄，不爲餒鬼而已哉。若有妄言立後者，澤且與先文忠共冥冥誅殛頑嚚，決不肯捨兵戈天地。澤死後，亂且未有定期，雙慈若保玉體，無以澤爲念，二十年後，澤且與先文忠爲川塞之舉矣。勿悲勿悲，相託之言，慎勿相負。武功甥將來大器，家事盡以委之。寒食盂蘭，一杯清酒，一盞寒燈，不至作若敖之鬼，則吾願畢矣。新婦結婚前二年，賢孝案著，武功甥好爲我善待之，亦武功涓陽情也。語無倫次，將死言善，痛哉痛哉。

人生孰無死。貴得死所耳。父得爲忠臣。子得爲孝子。含笑歸太廟。丁以分內事。大道本無生。視身若敝屣。但爲氣所激。緣悟天人理。惡夢十七年。報仇在來世。神遊天地間。可以無愧矣。

【作者傳略】夏宗澤，明華亭人，官備南下，嘗與陳子龍歃血舉義，爲清軍所執，從容就義。所著有玉焚堂集。

三五 清屯疏跋

顧炎武

國家當危難之日，未嘗無能任事之人，而常患於不用。用矣，患不專。用之而專，且效身，患於輕徙其官，而不愛其事，使之有才不得其所用，以至於敗，而國隨之。若兵部尙書代州孫公之事，可悲已。方崇禎朝，流賊之爲災患，且六七年矣。天子一旦用公，巡撫陝西，於是兵且增而餉絀。公以爲國家之計，是兵食者屯田也，乃爲權豪有力者所佔據，以至欺隱侵沒，無孔不出。

而三實虧，軍實虧而國家且不得一兵之用。是以國家之患不在賊而在儲。據侵沒之人也。於是重立法繩之，先之於西安三行，而軍果大詳。勅李崇威等七人而後定。公持之不變，期月之間，所清箴而歸之天子者，計兵得六千餘，餉亦得十四萬有奇，米麥二萬餘石。天子爲降詔褒賞進秩，以討中之賊，或斬或擒或撫，三年間中幾無賊矣。而北方告急，天子以武陵王公之策召公入，遂用之督師山東薊州，又移之保定。而公屢請，許見不許，因以病辭，且得罪下獄。及賊陷襄陽，復出公督師陝西，而事已不可爲矣。使當日不用武陵之策，自陝以西委之公，十年而奏其效。則他方雖潰敗，而公必能爲國家保有關中。賊尙不得關中，必不敢長驅而向關也。一詔移公，而國之存亡，乃別於此。余讀清屯疏及公文移而深有感焉。故爲公立傳，而公狀缺佚，不得其詳，特舉其大者書之於此，以見公之一身而繫國家之重。然則天下未嘗無人，而患於不用，又患於用之而徒用，徒用三四年間，而大事已去，忠臣竊

士，所以追論而流涕者也。

【作者傳略】顧炎武，明末崑山人，字寧人，博讀墳典，爲明末樸學者之宗，所著有日知錄、顧亭林集。

三六 行朝錄自叙

黃宗憲

唐末黃巢兵逼潼關，士子應試者，方流連關中，以待試，其爲詩云，與君同訪洞中仙。新月如眉拂戶前。領取嫦娥戀桂子。任從陵谷一時遷。中士之文，大抵無心肝如此。豈知海外一二遺老孤臣，心懸落日，血濺鯨波，其魂魄不肯盡爲冷風野馬者，尙有此等人物乎。向在海外，得交諸君子，頗欲有所論著。旋念始末未備，以俟他日。搜尋零落，在苒三十年。將熙以後之人，各言其世。而某之所憾，亦忘失大半。鄧光薦填海錄不出，世惟太史氏之言最信，此聊爾談，其可已夫。

【作者】略。真宗歲，明末餘姚人。號梨洲。治學極博。官左副都御史。明亡，專事講學。所著有明儒學案、東洋學案、明夷待訪錄等書。

三七 保定張氏列傳錄序

歸莊

嘗觀古今興廢得失之由，而曰以於天人之際矣。有人力盡而無奈天何者，亦有天冥不然而無奈人何者。以五百人之眾，而不能全其橫。以許之烈，而不能阻其勢。夫何國之少保之忠，而無救於宋之亡。此人之無奈天何也。天寶之亂，方內土崩魚爛，天實爲之，而不能使討賊之顏杲卿，變爲降賊之哥舒翰也。五季之亂，溥合其國，微疑其君，輒會然矣。而不能使王彥章劉仁贍之輩，盡爲殺戮馮道也。此天之無奈人何也。崇禎之末，風俗陵夷，靡恥道喪，其亦天寶五代之時乎。自流賊熾熾，十五年間，以三甲申之禍，內外文武諸臣之爲哥舒翰段凝馮道者，何其多也。余覽保定張君羅詰所作

勇難勉，述其一門死節之事可尚焉。按錄言賊自成自陷大原寧武，即率衆而北，破居庸關，犯闕，而別使僞將劉宗亮，繇故關寇保定。張氏兄弟以在籍薦紳，起兵城守。賊盡銳來攻，城中隨方禦之，月餘不下。已而苗沃相民奉命督師，遇賊而卻，遂入保定。亡何，聞鼎湖之信，張氏兄弟痛哭誓死守，以待勤王師至，協力討賊，而督師部下兵爲賊內應，城遂陷。張氏自觀政進士俊，光祿少卿羅彥，武進士羅輔，文學羅善，及其子姪妻妾自盡者，二十有三人。當其時封疆大帥則倒戈矣。朝廷重臣則反面矣。金甌之幅員，磐石之宗社，而一旦淪陷，一統之天子而死於賊。天意殆將以順逆之理，決上下之防，萬古弊倫。從此敦堦。顧乃有如張氏兄弟者，或未仕，或罷官里居，非有封守之責。始則倡義守城，既而仗節死義。於波瀾瀾倒之時，屹然砥柱中流，激一時豪傑之心，立萬世人臣之則，豈非天之無奈人何者耶。夫人之無奈天何者，存乎氣數。天之無奈人何者，在乎人爲。故功業有所不可必，而忠義無不可以

自勉也。爲人臣子，力不能回天，而以忠義自見，雖非志之所願，而舍是無可爲矣。婦人爭死不屈，亦無憾焉。若於張氏一門，而歎其自處之善也。或哀其死，人誰不死哉。同郡相國孫文忠，太常陸忠節，皆以在籍死難，相望於十年之間，燕趙多慷慨之士，蓋至今猶存云。

【作者傳略】歸莊，明末崑山人，字玄恭，以學行譽於時。清兵破崑山，與炎武同赴義師，事敗，亡命隱居，終身不出。所著有歸玄恭文鈔，亡國之痛，流露於字裏行間。

三八 侯齋文集自序

徐枋

聖人立教，首言文行。而文必先乎行者，以行必於文焉見之也。何也，六經聖人之文也，然會六經，世無以見聖人之言。下及諸子百家，千歧萬彙，爲文不同，然於以抒其精神，推其存心，固無不同。所以有聖人賢人，卽有聖人

賢人之文。有忠臣孝子，卽有忠臣孝子之文。誠積於中而形於言，是有所不得已者。如唐虞之所吁俞，伊周之所訓誥，鄒魯洙泗之所稱說，以至伯夷采薇之歌，屈原懷沙之篇，伯奇履霜之操，並懸日月，同徹天壤。使千古而下，讀其書如見其人，如聞其聲，爲之或泣或歌，流連而不能已，是皆文之用也。嗚呼，難言之矣。非身之所履，心之所之，畢世不移之死，臣二書，誰可以貫金石。泣鬼神，則未可以語於此。非余不佞，痛遭家國之變，時年二十四。先學士文靖公死節報國，余誓必從死。死志未遂，苟存於時。於東身士室，與世訣絕。時卽碌碌苟安，無所齟齬，而傷心之悲，終天之痛，慘於萬物。鮮民之生，不如死之久矣。而况世變至今，四十年中，崩天之敵，碧天之禍，滔天之網，靡所不加，靡所不遺。而再益之以饑寒之霖，淫風雨之漂搖，世毒之陸誤，骨肉之崎嶇。靡所不更，靡所不極。嗚呼，亦可痛矣。余不佞，真千百之窮人，而無告者也。而爲時之久，已四十年，而吾之心，未嘗有毫釐之移，未嘗有緇與之罔。於是

吾之心，亦遂得灼然爲海內所諒。而此四十年中，前二十年不入城市，後二十年不出戶庭。故凡交游之往復，故舊之懷思，風雲之流連，今昔之感傷，陵谷之興弔，以至一語一言之所及，一思一慮之所之，非筆之於書，則無以達之。故危苦悲長之辭，悵惘惘條之思，質言而長言者，不覺言見而疊出，嗚呼，余之不文，文固不足以傳。而吾之心，則可以俯仰千百世，無愧。故歷四十年之所積，不可以泯也。於是別其體類，定其義例，錄成若干卷，名之曰俟齋文集。後之覽者，見吾之文，因以見吾之心之所存乎。嗚呼，有聖人賢人，即有聖人賢人之文。有忠臣孝子，即有忠臣孝子之文。若余不佞千古之窮人而無告者，斯以爲窮人之文，其可矣。

【作者傳略】徐枋，明長州人，字昭法，清兵破蘇州，其父濟正衣冠自投虎邱新塘橋下死，自是哀毀逾恆，隱居終其身，著有居易堂集二十卷。

三九 乾坤大略總序

王餘祐

有人問余山居何事，余舉所詠詩以示曰。茅齋讀書，或飲臨前湄。驅
 賦就茂草。坐石讀古辭。好鳥時來語。鬆之頓忘疲。山翁行徑，但何餘事哉。然
 性不平，好武健。雅不欲以腐木爛草，擬此生平。雖巢棲薇蕪時，一室叫跳，輒
 覺鬚眉如刀槩。豈故習慕陳同甫之好談霸王大略，又悅其倚天而號，提劍
 而舞，爲有真英雄風度也。十年間胸中壘塊，悉譜之於居諸編一書，淋漓慷慨
 慨之致，每一披吟，輒擊節徘徊，欲歌欲泣。自謂此志不肯輕以示人。然尙嫌
 其意旨統括闊遠，未盡英雄撫時及事之務，及經理規爲之次第。故復熟覽
 天下之大勢，推求古今帝王得失成敗之機，剖然剖其所以然。如明鏡照面，
 鬚髮可數。然後標爲十日，各成一卷，贖以古事，定以今評。雖不敢謂掌上山
 河，觀紋可竟。眼底雌雄，坐譚能決。然而智能之所以揆圖，英武之所以揮霍。

項劉興亡，較若黑白。陳韓辭義，赴於彭越。嗚呼！心溢血而出之矣。嗟乎！烟
霧朝暉，松風夕爽。春花如綺，秋林若錦。其同一國教也，其辭不完其，何用此
咄咄奇事爲！此山人之所以爲山人也。生平一點血性，既不肯塗朱傅粉，
爭妍取憐於世人。又不發抒於雄辯慷慨，以洩其憤懣不平之氣。所謂刀架
懸眉，稜稜帶漢者，竟沉溺於嫩紫調辭，錄錄草木朽，不幾令青山笑人
哉。傅巖湖水，何曾貯此空疎無用輩。噫，是編也反，庶幾稍不落窠臼，今而後吾
可以隱矣。

【作者自略】王諒前明諸生，字介然，尚氣節。明亡，其父率三子同舉義師，事
敗，父兄死之，前乃隱居易州之五公山，爲乾坤大略十卷，文十餘卷。

四〇 致虜之由

朱之瑜

中國之有逆虜之難，貽羞萬世，而逆虜之負恩，亦中國士大夫之自取。

之也。語曰，木必朽而後蛀生之，宋有不朽之木，蛀能生之者也。楊筠菴冠武，中前神不暇遺言。卽如崇禎末年，精神竭，武故百姓加入骨髓，莫不有時日易變及汝借亡之心，故流賊至而內外響應，逆賊入而迎刃破勢，惑其邪說流言，竟有前途倒戈之勢。一旦土崩瓦解，不可收拾耳。不然，河北二十四郡，豈無堅城，豈無一人義士，而爲令其覆戈服矣，入無人之境至此耶。總之莫大之罪，盡在士大夫，而細民無智，徒欲洩一朝之忿，圖未獲之利，不顧終身及累世之患，不足責也。（右論致亂總因）

明朝以制義舉士，初時功令猶嚴。後來數十年間，大失祖宗設科本旨。定司以時文得官，典試以時文取士，變標新豔，取淵源。父之訓子，師之教弟，盡探詞華，埋頭咕嗶。其名亦曰文章，其功亦窮年皓首。惟以剽竊爲工，掇取膏粱爲志，誰復知讀書之義哉。既不知讀書，則奔競門開，廉恥道喪，官以錢得，政以賄成，豈復識忠君愛國。出治臨民，坐沐猴於堂上，聽賦租於吏胥。豪

右之侵漁不聞，百姓之顛連無告。鄉紳受賂，操有司獄訟之權。役隸爲官，廣暮夜苞苴之路。朝廷蠲租之詔，不敵部科參罰之文。乍萌撫字之心，豈勝一世功名之想。是以習爲殘忍，傲傲模糊。水旱災荒，大時任其饑歉。租庸絲布，令長按冊徵收。影占虛懸，巨猾食無糠之土。收除荒酒，善柔賠無土之糧。敲骨剝膚，誰憐易子。羨餘加派，豈顧醫瘡。金入其安，盜賊騰循良之譽。容先曲木，庶伯叨卓異之旌。宋開鹽貨有勾罷之條，惟見催科註陽城之考。盜賊戴途，誰工塗飾。蟲蝗滿路，孰緩災傷。夫如是則守令安得不貪。結是而監司而撫按，盡可知也矣。而佐貳而首領，更可知也矣。此見任官害民之病也。（右敘科舉之弊政治之不良及官吏之貪婪不恤民瘼）

其居鄉也，一登科第，志切餽遺。欲廣侵漁，多收投獻。妻宗姻婭，四出行兇。子弟豪奴，專攻羅致。女子稔色，則多方委禽。田園遂心，則百計誑餌。緩急入所事有，時會因爾無窮。攘奪圖謀，終期必濟。釘田封岸，管業高標者，某府

某衙。訴屈聲冤，公專至候者，何私何院。曲直擾亂，白黑蒼黃。庇遠親爲窟，
 擠重役於貧民。事事賄賂，途已費而役功在。年年拖累，人已斃而名未除。官
 司比較未完，滿堂歡喜。獄以牌勾欠戶，闔室樓連。士夫習故常，關心民瘼。
 被害皆誣罔，沒齒官罪。魚肉小民，使奉萬姓。閭左吞聲，而草莽上官心識
 矣。誰何。使財則自丁延舉，寒索則賈定沉淪。剝削狠多，賢略自塞。此鄉官害
 民之病也。（右敍士紳之橫行鄉里）

凡屬一榜科甲，命曰同年同門。繇此決擇取中，是曰門生。唐師。輟轉親
 臨門馬，是曰通家故吏。又有文社甄拔之親，東林西北之黨。插足其中，絲絲
 膠結。其間間豈無仁賢廉潔之士，總之一壺之醴，不能味一河之水，一杯
 之水，不能熄車薪之火。而且儉玉機巧，說實圓通。持重端方，咸囓古執。則通
 者塗附，古執者羣離，必使一氣呵成，牢不可破，則小民安得不被其害。（右
 敍門戶之爭）

且幽冀竟豫五省，苦於依馬驛馬，依馬有半生印烙之弊，驛馬有恒馬需索等弊。江南有白糧糙糧粗布細布之弊。一經簽役，立致傾家。總由官不得人，百弊叢集。百姓者，黃口儒子也，絕其乳哺，立可餓死。今乃不思長養之方，獨工掊剋之術，安得而不窮。即被其害，無從表白申訴，而又愁苦無聊，安得不憤懣切齒，爲盜爲竄。思欲得富，以爲出爾反爾之計。繇前所言，謂之巧宦。詰之以趨炎附勢，門戶貴綠則獨工。詰之以興利除害，禦災捍患則獨拙。嘗之以朱提白粲，腹削肥家，則懷習爭前。告之以增墾墾墾，墾墾精桑土，則結舌不談。他如飾功掩敗，鸞鶴欺君，利祿罪惡，姦竹橫議。一有級官激民變民怨沸騰。

是以逆虜乘流寇之訇，而陷北京，遂有故流言，倡爲均田均役之說。百姓既以貪利之心，兼欲乘機而伸其抑鬱無聊之志。於是合力一心，翹首擁盾。彼百姓者，分而聽之則愚，合而聽之則神。其心既變，川決山崩。以百姓內

潰之勢，欲之以意外可欲之時，以到處無備之城，怖之以殺虜威約之漸增，虜之氣，以相告語，誘我之衆，以爲先驅。所以逆虜因之，溥天淪喪。非逆虜之兵，則虜勇，非足無敵也。皆士大夫爲之驅除難耳。若果逆虜因兵，疆將勇，足足以禦。被江陰一小縣，不過輓尖錫倒爾已。雖內有儲石，而外無救援。乃豈偷然拒虜，固城堅守。男子出戰，婦人饋饘。虜攻之百道，半年始拔。闔城自屠，婦女嬰兒俱盡。而虜之驍騎死於城下者，亦且數萬。其時南徐吧陵吳興金甌，豈能各出奇兵犄角，此虜其有隻輪北濟乎。奈何孤城獨抗，遠近俱靡，繼繼靈膽喪，而力竭無益也。細民不能遠慮，豈知道虜得國之後，均田不可冀，賦稅不可平，貪黷淫汚，慘殺荼毒，又倍蓰於經綽之期哉。今雖悔之痛之，無可爲也矣。書曰：天作孽，猶可違，自作孽，不可道。此之謂也。（右總論士崩瓦解之勢）

【作者傳略】朱之瑜，明末餘姚人，字舜水，弘光時授江西按察副使，皆不就。

清兵陷南都，乞師江戶，不濟，後赴日本，日藩德川以賓師禮之。著朱彝
水集、

四一 書陶將軍傳

杜 澐

昔者吾鄉熊大司馬芝岡先生，杜稷臣也。其論邊事諸說，一一如燭照
數計，無有不應。而余獨怪其於杜大將軍松，頗有違言。夫先生雖性剛，然非
誣人者。意者，或在將軍乎。及戊午之役，將軍與劉大將軍挺，同日授命，忠節
凜然。然後知芝岡先生未免責備賢者太弱也。蓋臣節莫難於死，故岳少保
有武臣不恤死之論。必能不受死矣。無論克敵立功，國家之福。即不幸而如
武穆之死於權奸，必不至於失身。劉社之死於封疆，必不至於負國。後來杏
山之敗，慘於長平之坑者，由主帥不能死，而坐甲以降。國家之元氣，士大夫
之護恥，一時盡矣。彼其人，視劉杜何如哉。若吾里陶象庭將軍之死，寧前劉

杜之亞也。其設心敵愾所由，與岳少保亦不異矣。易名忠毅，太常得之。

【作者傳略】杜濬，明末黃岡人，字于皇，少儷，有奇節。明亡，隱居不出。所著

有變雅堂集。

四二 與陳道學書

曹爾昌

頃九訪煉館，南天一縷。今王出險阻之中，存忽諸之祀。蓋水政績，宜以何等。諸君實籌戰守，搏節愛養，猶懼不及。而張官建議，且爲粉飾太平之觀，弟竊痛之。古王候感國，則自貶削。烈皇帝披髮覆面，降從庶人，亦此志也。今兩都相繼淪陷，凡我臣工，宜各肉袒素冠，以獻誠供職，覓國雪恥，乃更加爵號尊大之耶。地小而官乃更大，地少而官乃更多。秣陵之官，浮於燕都，而敗乃更速，豈非明鑒哉。且建一官多一官之費，衙門邸從，供應紙張，所謂時調舉廢也。六曹臺省，無故紛舉，是必將生事以塞責，以替私，而苟直線索，醜態

如前矣。爲民之君，所以養之。今我所得養者，八府之民耳。八府之養民者，惟郡縣。今無故於郡縣之上，設多官以掣其肘，東瀕西馳，打點巡盼之不暇，而奚暇治民。是輩之吹求唯百司，有司之吹求者唯百姓。以八府之民，養之設之官而不敗者，宋之可聞。譬之素計之，水火盜賊，夷歲破弱，而僅逞其南邨之數畝。此惟與二三個戶，努力編作，塞衣食以裕生耳。忽有今日養嫗悍僕，開漢博徒，紛然來食之。又不特此也，從其南邨之數畝，而北極酒榷，紛然議作。豈徒地力不給，零賦之下，二三老農，皆將一哄而散矣。第以爲審駕前日宜自將待邊，駐浦城，守僊霞一路。南安靖虜，宜率精銳分守於大兩關。撫若按宜守平陽古城兩路。上杭一帶，與粵東接壤，宜分置道臣。皆各躬先士卒，執銳援袍，簡將練士，借寇奮呼。糧餉取足於漕司，備庖不派於府縣。捐省繁文，降禮奇士。然後提三戶之師，問設冠之罪。降虜郡邑，迄無守兵，可大組繫耳。至八府屬國，毫末更張。但法一二貪酷疲癯之有司，而更以良牧，爲

輕其徭稅，赦其矜囚，使內則見德，外則見威，汀延二寇，安插澳散，如是乃可爲也。而計不出此，隴從者急於之國，矧警者急於張官，遂使黠者思年而思計，愚者思從。藩司前五百戶，化離中露，已有煩言矣。夫以今王之檢勦神武，兩伯府之忠勇，帶甲數萬，全闔解京之額餉，益以召募捐輸，扼五關，備進取，直食氣飽耳。而隴就省會，雕績滿眼，使然灰走夜者，挾爲奇貨。聞諸蚤見者，皆聚飛鳥，竊於窮海深山，以避亡日之湯火，而營營者不悟，是可悲也。凡禍福必有其漸，凡禍福必有其倚。占風氣，拜門生，盛交遊，結心腹者，線索之漸也。鬻武官者，鬻文官之漸也。馬夫者，長班之漸也。忌諱者，言者之漸也。有餘武士，斥河備官者，隨道黑榜之漸也。凡此數事，事形成矣。而弟身爲將，弟身爲諱乎云爾。而憂危釀，如怨樂召禍，糾倚固然，今實實痛哭者幾人乎。登門拜賀，別墅傳觴者，不南京之拜客吃酒乎。貴大者，不親戚嘖嘖，不僕從騎驢乎。若此者，雖不敢直指爲盤樂，而以爲憂危，則逡庭甚矣。弟以爲及，而計者

省官宜節用，宜收人心，宜廣言路。然言路廣而易濫，下令國中，使各得建白。除兵餉實着，破虜復地而外，禁小詐以紛陳。其官之能與不能，關者，其將之能自言破賊殺賊者，下至村官劍客，能自言親付矢石者，皆言之便殿，即其胸中，懸以賞罰，立之限期。凡環奇僻隘之人，志輕而祿薄，苟知己之宗，通功名竹帛耳。今乞恩請請紛紛，察其績，盡見於矣。云軍中甲而居內，文臣無事而爲容。五嶺之守不知若何，而滇江兩浙縱拜胡虜。京左賊，聞禁師三萬以突國界。海賊就募，無奇以照策之。而聚蠱毒之，二三五市。弟恐外言既聞，內譚復起。雖海南之進步可圖，而八閩之柝白城，痛時話上三百飛帆，兒女搥鼓以從乎。請君子不爲宗社計，將不爲桑梓計，爲室家計。弟竊竄孤跡，言輕而罪重。欲以目前情事，抒血汗誠，而言既陳於上聞，跡且疑於時肆。此間黃何兩生冰，心石骨，澗鏡之倫，出而圖者，實者何在。日者衙門盡改，土木且興，無賴之輩，營充諸大僚，班直橫暴金錢，劫勒下吏，此

亂端也。鄉官據坐，悲喝梓里，擡門奏牘，引用私人，此亂端也。同官拜賀，下馬奔走，日中汗背，不知何爲，舉國若狂，紛驚如織，此亂端也。中軍武士，生奪馬，母，宋抗一封，滿室號哭，城中兆姓，十竄其五，此亂端也。又其甚者，銀臺設矣，此時條奏，弟謂隨奏隨覽，猶懼不通，況設官而扞格之哉。寶興起矣，會推舉矣，憂省薦矣，此何爲者。弟觀摧殘劍落之下，貧賤困苦之中，此時此地，尙有人否。惜乎其不能知，不能用也。抑所用者非其人，而其人遂自違耳。及今痛剪煩藤，一切無用之官，悉罷不建。司印銷印，仰符漢高上之於下，不用紛投稟啓，有事則一單檄之。同官不相爲拜賀，但急公家。今設下相國，開議納諫，不示人以私，急走汀浦，以防賊突。內城之官，一官而守數官之用，數官而無一官之效。行所無事，出敵不知，然後可爲耳。若繇今之廷，不終日之計也。昔越勾踐生聚教訓，富強在內，而敵國不忌。善報讎者，割以入之胸，而以者不覺。今絲毫之恥未雪，而鋪張懸亂，一日屢驚。竊恐繡紋未究，而鼓鼙已振。且

旋咆吶喊，所以禦虜寇，而內地何爲乎。總督將軍，所以防邊疆，而城居何爲乎。十年不起者，何故驟躋崇班乎。白下逃歸者，何故盡地故物乎。無羣而有君，何破國亡家之足虛乎。以若所爲，雖魏魏數萬，粟支十年，計不啻救崩拆之壘。而況空拳餓腹，徒爲書箋容止，以感嬰兒烏鵲者乎。雖使一鄉復出，文信重生，不能爲已。况廉恥道喪，轉輾相師，是輩燕臺建業之故態未泯，又何難厚顏下氣，再上胡奴鬪獸之橫殺耶。管憤詞整，不知所云。

【作者傳略】曹應昌，明末博城人，字石位，崇禎時爲嘉定縣令，明亡，閉戶潛讀，卒年五十有七。著有藍堂詩文集。

四三 陸驥武河南詩序

曹應昌

今天下有二泰焉。陳說禮法，矯修潔清，則奉之曰聖賢。協律此句，柔翰玉麈，則奉之曰風雅。是二泰者，安居而送言，能使其國破，其居亡，其百姓災

殺且盡而聖賢風雅之譽且如。故兩都陷而聖賢多，虜賊橫而風雅盛。至斗
 大一區，發虜四出，而聖賢風雅之徒，躑躅蹙蹙於穴窟之中，豈惟吾黨。
 官畏敵，而曰吾進以禮，慮萬全而後動，蓋聖賢也。士卒盡卒，而滿堂曰吾
 儕勇，都好，風雅也。三則二奉不死，二儀不光。彼虜兵皆鐵腳，房馬活噉
 人肉，而言則安居而遺言。是則外粗內細，外躁內恬。我以其粗與躁者奉人
 爲刀劍，而以其細而恬者自奉爲魚肉也。是則二奉不死，則正人之日多，太
 平之事作，則拱手談笑而樂祖宗之天下。彼其人平日論及秦檜買似道，則
 張目切齒，而及於胡矢深射，則涕泣橫行。但有此一滴之策，可爲秦檜之奴
 似道之走者，即相率而拜跪矣。故老氏之言曰：聖人不死，火盜不止。爾夫夫
 矣。今上問關初來，薪膽勵志，甚易爲也。二奉者持之曰毋輕舉。月泉皇從事
 苟安，而虜已薄杉關，擄輔臣去。今所擊狎告，二奉者安居而遺言，愈益恬愈
 委細。吾不暇迂引經史，但得西廂記之惠明數十，水滸傳之鐵牛數十，突然

扶皇上馬出關，而盡礎諸鴻賢風雅之血，以濫諸一條木棍兩把板斧之首。賄孝陵必可謂，兩都必可侯。吾友陸隴武，心粗而膽躁，蓋其人也。其爲人縱酒使氣，其罵人必透骨，封人必見血，挽強弓，射硬箭，快刀烈馬，風生火出。其所與遊，皆粗莽健漢，破落不才之子弟。其所狎頑童歪伎，笑哭不恆。而致忠報國，於以赴行在而扼荆襄，一取諸此二奉者，乃始色然大笑之。隴武曰：「雖然，予有嶺南諸什在。」

〔作者傳略〕同上。

四四 論建中興之功劄子

李綱

臣伏觀車駕以仲春令辰，發輒吳門，巡幸健康，斷自宸衷，不貳不疑。慨然有恢復土宇，掃清中原，拯濟蒸黎，戡定禍亂，克剪大憝，刷恥復仇之志。天下臣子，莫不望風鼓舞，管籥頌躍，願少須臾無死，以觀中興之功，誠甚盛之

舉也。臣竊思自古建功立事，扶持社稷之臣，未嘗不以立言爲先。申包胥聞伍員有發誓之言，則曰我必存之；其後吳秦庭以乞師，卒如其志。張柬之請武氏於荆南江中，其後卒復唐祚，垂祀三百。夫一夫發念，其烈如此，而況以聖明之聖，爲萬乘之主乎？高祖之志，見於不肯留趙，久居漢中，而與韓信論定三秦之策。光武之志，見於披輿地圖於信都城樓上，與鄧禹論天下大計。此皆志定於前，功成於後。初似落落難合，而卒能建大功，立大名，定大業，功應於當年，名垂於後世，載在典冊，不可誣也。恭惟皇帝陛下，天錫勇智，運屬艱難。遊養時晦之久，應機立斷，幡然改圖。思欲發備與襄，光復祖宗之大業，故親總六師以臨江表，捨去吳越而率建康，漸發北伐之計。志虛規模，可謂宏遠矣。臣願陛下益廣聖志，擴而充之，興神爲謀，日新其德。勿以去冬驟驟而自怠，勿以目前粗定而自安。凡可以致中興之治者，無不爲；凡可以定中興之功者，無不去。有所規畫措置，必以天下爲度，必以施於長久可傳於後。

世爲法則中興不難致矣。夫中興於用兵止是一事，要以修政事，信賞刑明，是非別邪，招徠人材，鼓舞士氣，愛惜民力，順導民心。先政者既備，則士奮於朝，農安於野，穀粟充盈，財用不匱，將帥將臨，士卒變戰，用兵豈有不勝者哉。方今野庶雖強，不仁不義，專務變詐，暴虐以嘗制天下，神怒人憤，莫之恤親，自古豈有如此而能久立國者。正如隆冬日，陰沍寒，層冰千里，陽和既同，以時節，此理之必至，無足怪也。昔者范蠡說越，勾踐以持盈者與天，定傾者與人，節事者與地，勾踐用之，國以富強。然又必以人事與天時相參，然後乃能成功，遂以報吳。臣竊觀國家去歲諸路蠶絲，今春兩陽調適，又將登歲，是在我者得天時矣。正當修人事以應之。以去之無功，待彼之有釐，則戡亂定功，役不再籍，夫何難之有。臣以同隕，自靖康以來，異日同論，獨持職守之節，不敢以和議爲然，今十有二年矣。孤危憂畏，履薄臨深，仰冀聖明曲加照察，脫身九死之濱。今得承乏，待罪方面，恭聞戎騎臨駐江干，將大有爲，

以成戡定之烈，欣幸之情，倍萬常品。願孽衰病，尙庶幾未熾，終問獲觀。陛下恢復中原，盛憤千古，志願畢矣。輒繫狂瞽，干冒天威。

〔作者傳略〕李綱，宋邵武人，字伯紀，徽宗欽宗高宗之時，歷官樞密院尙書，右僕射，湖廣宣撫使等，金人入寇，力主捍禦，以保社稷，並荐舉宗澤，張所，岳飛等，並請誅張邦昌，以維國紀，上未用其策，宋遂終於偏安，著有梁谿集。

四五 五嶽祠銘

岳飛

自中原板蕩，夷狄交侵，余發憤河朔，起自相臺，總髮從軍，歷二百餘戰。雖未能遠入夷荒，洗蕩巢穴，亦且快國仇之萬一。今又提一旅孤軍，振起宜興，建康之城，一鼓收虜，恨未能使匹馬不回耳。故且養兵休卒，審銳待敵，嗣當激厲士卒，功期再戰，北踰朔漠，喋血虜廷，盡屠夷種，迎二聖歸京闕，取故

地歸版圖朝廷無虞主上奠枕余之願也

【作者傳略】岳飛，字鵬舉，少家貧，好學不倦。宋宣和時從軍，高宗時在河北招討使張所麾下，平江西湖諸路之亂。屢敗金兵，累遷太尉，宜撫使，少保，諸賊皆植以莫須有之罪，誅之。積死獄中，謚武穆。

四六 促北伐書

岳飛

軍務倥傯未遑修飾。恭維台履康吉，伏冀爲國自珍。近得隸報，知逆虜既廢，虜倉卒未能鎮信。河洛之民紛紛擾攘，若乘此興師伐之，則克復中原，指日可興。真千載一機也。乃廟議迄無定算，尙遲數月，事勢將不。竊維循下素切不共之憤，熟籌恢復之才，乞於上前，力贊命旨，則他。華夏當推首席矣。輕瀆清殿，不勝惶汗。

（作者傳略）同上。

四七 請斬秦檜等疏

胡銓

臣謹案王倫本一狎邪小人市井無賴頃緣奉命無識遂舉以使虜專務詐誕欺罔天聽驟得美官天下之人切齒唾罵今者無故誘致虜使以誣論江南爲名是欲臣妾我也。是欲劉豫我也。劉豫江事虜虜南面稱王自以爲帝王萬世不拔之業一旦豺狼改慮捧而縛之父十爲虜商錮不還而倫又欲陛下效之夫天下者祖宗之天下也陛下所居之位祖宗之位也奈何以祖宗之天下爲金虜之天下以祖宗之位爲金虜藩臣之位陛下一旦則祖宗廟社之靈盡汙夷狄而數百年之赤心盡爲左衽朝廷宰執盡爲陪臣天下士大夫皆當裂冠毀冕爲胡服異時豺狼無厭之求安知不加我以無禮如劉豫也哉。夫天子至無禮也。指犬豕而使之拜則豈然也。今虜虜則犬豕也堂堂大國稱率而拜犬豕豈瑞之所差而陛下忍爲之

耶倫之議乃曰我一屈膝則梓宮可還太后可復淵聖可歸中原可得嗚呼
自變故以來主和議者誰不以此語陷陛下哉然而卒無一驗則房之言爲
已可知矣而陛下尙不覺悟竭民力而不恤忘國大難而不報言垢忍恥
暴天下而臣之甘心焉爲今虜法可和盡如倫議天下後世謂陛下可與也
况虜虜誰肯出而倫以其姦邪評之梓宮決不可還太后決不可復淵聖
決不可歸中原決不可得而此膝一屈不可復伸國勢陵夷不可復振可爲
痛哭流涕長太息矣而陛下問關海道危如累卵當時尙不忍北而臣虜
況今國勢稍衰而將盡爲士卒思奮戰如頃者虜虜梁僞豫人寇固皆敗
之于襄陽敗之於龍巖敗之於渦口敗之於淮陰校之往時則海之危固已
萬計億不得言而至於用兵則我豈憊哉虜人下哉今無故而臣之欲屈
萬乘之尊下宮廬之拜三軍之士不戰而氣已索此魯仲連所以避不帝秦
非惜夫帝秦之虛名惜天下大勢乃有所不可也今內而百官外而軍民萬

曰一說皆欲食倫之肉。謗議洶洶。陛下不聞正恐一旦變作禍且不測。臣願
 謂不斬王倫。國之存亡未可知也。雖然。倫不足道。而妄論以度心大臣而亦
 爲之。陛下有懲錄之義。相不能致君於唐虞。而當其下。爲有司。近者禮部
 侍郎會同學士。以新之相。乃既舉貴。以傳思。以試。以試。則相之
 遂。亦復。已。自。可見。乃。乃。自。今。漢。諫。德。其。可。否。是。盜。其。天。下。議。已。而
 今。漢。諫。德。其。可。否。是。盜。其。天。下。議。已。而
 仲。二。教。接。其。節。與。夫。仲。謂。者。之。位。耳。尚。言。繼。左。江。之。區。而。爲。衣。裳。之。會。
 泰。相。大。國。之。相。也。反。以。表。冠。之。俗。而。爲。充。衽。之。理。曰。信。也。不。唯。陛下。之。罪。人。
 實。仲。之。罪。人。矣。如。仲。之。傳。相。崇。道。神。妙。知。政。務。天。下。治。有。如。亂。禍。而。近
 伴。食。中。等。沒。不。成。可。言。也。相。曰。虜。可。無。近。亦。曰。可。相。曰。天子。嘗。拜。近。亦。曰
 當。拜。臣。嘗。三。政。事。堂。三。殿。而。近。不。答。任。曰。臣。今。嘗。請。付。廷。議。矣。臣。時。參。贊
 大。政。徒。取。充。位。如此。有。如。房。騎。長。驅。尙。能。折。衝。禦。侮。邪。臣。竊。謂。秦。相。孫。近。亦

可斬也。臣備員樞屬，適不與檜等共戴天。愚誠之心，頃時三人言，竿之槩術，然後鞫留虜使，資以無禮，徐與開罪之師。則三軍之士，不戰而氣自倍。不然，臣有赴東海而死，寧肯處小朝廷求活耶。

【作者傳略】胡銓，宋廬陵人，字邦衡，宋高宗時，官樞密院編修，時秦檜如金
主和，銓上疏乞斬秦檜王倫、孫近等，檜憤之，削其職，其疏頗爲朝野人
士所愛誦，金人至以千金購之，著滌庵集。

四八 李忠定集序

朱熹

嗚呼！天之愛人，可謂甚矣。惟其感於人事之變，而迫於氣數屈伸消息
之不齊，是以天下不能常治常安，而或至於亂。然於其亂也，未嘗不爲之預
出，能引是亂之人，以擬其後。蓋將以使夫生民之類，不至於糜爛泯滅，靡有
孑遺。而爲之君者，猶有所恃賴憑依，以保其國。是則古今事變之所同然，而

天之所以爲天者，其心固如此也。嗚呼，若實和靖康之變，吾有以知其天
 心之所欲，而一時人物，若故丞相臨河公者，其所謂能弭是亂之人非耶。蓋
 聞政宣之際，國家之險盛極矣。而臨河公者，其所謂能弭是亂之人非耶。蓋
 變異爲言者，公獨知其必有夷狄兵戎之禍，上疏料言，冀有以警同於宗然
 者。不意譴官以去。而間不七年，虜騎進逼都城。公於此時，又力其計。然一介
 於選之餘，出負天下山嶽萬鈞之重。首陳三策，而後知決一死之計。雖三火
 論，而欽廟堅城守之心。任公不疑，遂封公爲。公自重臣而所望人之心，無復
 遠慮，而爭爲割地講和之說，以苟目前之安。公獨以爲不然，而數言陳其
 遠擊之可以必勝，與其得志再入之不可以不戒。則論和議，而遂請起荒。而
 不數月間，城都亦失守矣。建炎再進，首乞廟堂，慨然以修政事，攘夷狄爲己
 任。誅僭逆，定經制，寬民力，變士風，通下情，改敵法，招兵買馬，經理財賦，分布
 要害，繕治城壁，建遺興，所撫河北，傳聲取河東，宗澤守京長，西顧關陝，南藝

樊鄧且將益據形便，以爲必守中。凡必還二聖之計，然在位才七十餘日，而
 又避諱以去。其在紹興，因事獻言，皆畏天恤民，自強自治之意。同三以論
 和退避爲非策，懇切反覆，以終其言。蓋其終而請子集，其平生者，凡若干
 卷。其言正大明白，而縱橫曲折，究理事情，無去極飾，而均化同歸，卓然奇偉。
 前後事變一同，而所守一說，如出於立誠。一以之。今少傅於相，以國限公
 序其篇端，所以發擇引策，固已盡其。矣。言之孫曾，世無守其說以非明之。
 燕謝不敢，而共其念力，不得歸。其言曰：以爲何公之言，用於宣。三初
 則都城必無回迫之憂，用於靖康。明宗以文無顧位之。用於純貴，則一原
 必不至於淪陷。用於紹興，則旋如和京。沮相侯廟，以復祖宗之士宇，而幸報
 不共戴天之憾，其已久矣。夫豈使士業偏安於江海之濱，而向貽者君今日
 之憂哉。願乃使之敷困於庸夫孺子之口，而不得卒就其志。豈天之愛人有
 時而不勝夫氣數之力，抑亦人事之感，深或淺，而其相推相毀，固有以迭

爲勝負之勢，而至於然興，嗚呼！昔劉通年三樂毅，亦未嘗不廢書而嘆，安知異時不有掩卷太息而垂涕者耶？然今六子方集羣策以圖恢復之功，何是書也，得備清園之燕，而幸有以當上之書也。則有志之士，將不以其不用於前日，而知天之所以生公者，真非偶然矣。因次其語，以附於卷末，使覽者無疑於願公之言云。

【作者傳略】朱熹，宋新安人，字元晦，性好學，精究理學，其學以正心誠意爲主，躬行爲主，門人弟子，從者甚衆，於宋儒學術，貢獻至大。

四九 賜男陞子批

文天祥

父少保樞密使都督信國公批付男陞子。汝祖革齋先生，以詩得起門戶，吾與汝生父及汝叔，同輩三人。前輩云，兄弟其初一人之身也。吾以汝生父，世以科名進顯，汝叔亦設科舉。使家門無異，骨肉相保，皆奉先大賢位，以

終於牖下，人生之常道也。不幸宋遭陽九，廟社淪亡，吾以備位將相，義不得
不徇國。汝生父與汝叔，姑全身以全宗祀。吾患惟孝，各行其志矣。吾二子，長
道生，次佛生。佛生失之於亂，尋聞已矣。道生，汝兄也，以病歿於惠之郡治，
汝所見也。嗚呼痛哉。吾在湖陽，聞道生之禍，哭於庭，復哭於廟，卽在家書報
汝生父，以汝爲吾嗣。兄弟之子曰猶子，吾子必汝，義之所出，心之所安，祖宗
之所享，鬼神之所依也。及吾陷敗，去北營中，汝生父嘗自惠陽來，曰：隍子宜
爲嗣，惟奉潮陽之命，及來廣州爲死別，復申斯言。傳云：不孝無後爲大，吾雖
孤子於世，然吾革齋之子，汝革齋之孫，吾得汝爲嗣，不爲無後矣。吾委身社
稷，而復這不孝之責，賴有此耳。汝性質剛爽，志氣不暴，必能以學問世吾家。
吾爲汝父，不得面自訓汝，誨汝。汝於六經，其專治春秋，觀聖人筆削褒貶輕
重內外而得其說，以爲立身行己之本，識聖人之志，則能繼吾志矣。吾綱中
之人，引決少路，今不知死何耳。禮，狐死正丘首，吾雖死萬里之外，豈頃刻

而忘南嚮哉。吾一念已注於汝，死有神明，厥報汝汝。仁人之事親也，事死如事生，事亡如事存，汝念之哉。

【作書以告】文天祥，宋吉水人。宗瑞，監軍。宋末元軍渡江，瑞率三之師，率卒命使三軍，還其州，卒兵轉戰，不屈不撓，自兵敗被執，高節不從，就縛燕京，著文文山集。

五〇 嶺南錄後序

文天祥

德祐二年正月十九日，予嘗有丞相，兼樞密使，都督諸軍馬。時北兵已潰，海門外戰守，皆不及。廣，緝紳大夫士萃於左丞相府，莫知計所出。會使轍交馳，北邀當國者相見。衆謂予一行爲可以紓禍。國事至此，予不得愛身，北亦尚可以口舌動也。初奉使往來，無留北者。予更欲一覘北師而求救國之策。於是辭相印不拜。翌日，以資政殿學士行。初至北營，抗辭慷慨，上

下頗驚動，北亦未敢遽輕吾國。不幸呂帥孟構惡於朝，賈誼諫曰：「於後季，
 鵠靡不得避，國事越不可收拾。予日度不得脫，則直前請身帥矣。信，數呂帥
 孟叔姪爲逆，但欲求死，不復顧利害。北雖親敬，實則畏之。二貴會名曰館伴，
 夜則以兵圍所寓舍，而予不得歸矣。未幾，質餘臣等（見）。予使歸北。北疑予
 并往，而不在使者之目。予分當引決，然而隱忍以行。昔人云：將以有爲也。遂
 京口，得間奔冀州。卽具以北虛實告東西二國，約以兵六萬。甲與相會，庶
 幾在此。留二日，繼揚帥下逐客之令。不得已，隱姓名，誣隄防，草行歸省。日與
 北騎相出沒於長淮間。窮餓無聊，追贖死急，天高無處，以呼應及。已而得舟
 避清湖，出北海。然後渡揚子江入蘇州。江展轉四明天台，以至於永嘉。嗚呼，
 予之及於死者，不知其幾矣。試大會營死，烏河賊嘗死，吳貴會處。二十日卒
 曲直屢嘗死。去京口挾匕首以自不測，幾日歸死。疑北艦十餘里，爲還之所。
 物色，幾從魚腹死。冀州送之城門外，裝務復死。如揚州，道以泗揚子橋，見使

遇哨無不死。揚州城下，進退不自，殆例送死。坐桂公塢土圍中，騎數千過其
 側，幾當賊手死。賈家莊上，幾爲巡檢所凌迫死。夜趨高郵，迷失道，幾陷死。賊
 以哨竹林中，濺者數十騎，幾無所逃死。至高郵，制府檄下，幾以捕係死。行
 於江上，出入邑陸中，舟與哨相衝突，幾遭殺死。至海陵，如高沙，當熱部辜死。
 避海安如泉，凡三百里，北與寇徒共圍，無日而非可死。至通州，諒以不納
 死。以小舟涉鯨波，出無可奈何，而三固付之度外矣。嗚呼，生死喪夜寧也，死
 而死矣。而境界危惡，尉見錯用，非人世所堪。痛定思痛，痛何如哉。予在患難
 中，問以時記所遺，今存其本不私廢，道中手自抄錄。使北宮留北關外爲一
 卷，發北關外歷吳門毘陵渡瓜洲復還京口爲一卷，脫京口爲其州揚州高
 郵秦州通州爲一卷，自海道至永嘉家三山爲一卷，將藏之于家，使來者讀
 之，悲予志焉。嗚呼，予之生也幸，而幸生也何爲。所求乎爲臣，主辱臣死，有餘
 譽。所求乎爲子，以父母之遺體，行殆而死，有餘責。將請罪於君，君不許，請罪

於母，母不與，則歸於公。人之慈，生無以救國難，死猶爲厲鬼以擊賊，義也。賴天之靈，宗廟之祀，修戎矛，從王子師，以爲前驅，雪五廟之恥，復高祖之業。所謂誓不與俱生，死而後已，亦義也。嗟夫，君子者，將無往而不得死所矣。回也，何予之骨於草莽，予雖浩然無所愧怍，當微以自文於君，君若其予。予不白意，還吾衣冠，重見日月，使且夕得正丘首，復何憾哉，復何憾哉。三年夏五，改元於炎，廬陵文天祥自序其詩，名曰指南錄。

【作者】天祥

五一 坐祭文丞相文

王炎午

紹興三月廿四日，學生習太學觀化齋生王炎午，謹據西山之薇，酌汨羅之水，哭祭於文山先生。死之歲而言曰：嗚呼，大丞相可死矣。文章鄒魯，科第如神，斯文不朽，可死。喪父受公卿祖奠之榮，奉母極東西迎養之樂，爲子孝，

子爲上，李陵降矣。而曰欲有爲，且思刎頸以見志。其言誠僞，既不可知，況形拘勢禁，不及爲者，十當八九。惜不刎，刎豈足以見志。況彼既降，復恐無效，則頸且不及刎，志何自而明哉。丞相之不爲陵，不待知者而後。奈何恨無遲回，日久月積，志氣消滅，不陵亦陵，豈不惜哉。欲不屈而不死，死猶以子卿。漢室方隆，子卿使耳，非有興復事也，非有抗禦師讎也。丞相言曰，死當有分矣。李光弼討史思明，方戰，納劍於股曰，夫戰危也，言當三公，不可辱於賊，萬一不却，營日劍。李存勖伐梁，梁帝朱友貞謂臣等曰，言吾世讎也，不可俟彼刀鎗，卿可盡我命。候於是哀泣，刃於帝，前帝曰，卿今丞相以三公之位，無離此之懼，豈不極明諱，豈不極忠。丞相言曰，臣不保，况不屈乎。丞相言曰，臣有死，丞相言曰，臣死有勢。死於人，其怒罵爲烈。死於怒罵，則肝腦腸胃，有不忍言者矣。如饒湯刀鏃，烈士不可苟可就義以歸全，豈不因忠而成孝。事在且際，丞相何所俟乎。以舊主尚在，未忍棄捐。

也。其孫得行客之業，其子孫於海陵，嚴兵守之，至子孫自爲匹耦，然猶
 得不死。世宗三淮南，下詔撫安楊氏子孫，李汝鷺等，盡其力。世宗安本
 以爲信，而返其屬，楚微一公，可不懼哉。王衍既歸唐，世宗三辰之誓，全
 其宗族。宋幾信合人，其罪之計，衍既歸唐，世宗三辰之誓，全其宗族。
 之遇降，宋幾信合人，其罪之計，衍既歸唐，世宗三辰之誓，全其宗族。
 事於讎讐。而世宗所遣，猶疑必生，豈知李汝鷺之謀，或有公濟之計，而相於
 僭主，不足爲惜，而反爲害矣。吳午，世宗知楊之晚進士也，而世宗之子員也。
 進而父沒，退而國亡。生雖媿陳東報律之忠，死不效陸贄入洛之恥。丞相起
 兵次鄉國時，有少年狂子，持妻腹，臨軍門，丞相察其憂憤，而進之，憐其親老
 而退之，非僕也耶。痛惟千載之河，臣負於前，一得之身，敢獻於後。荆薄昭之
 素，先立高之說，願與丞相商之。歲民，非丞相父母邦乎。趙太祖語孟昶
 母曰：勿戚。此行遣汝歸。昶曰：妾之原人，願歸太原，不願歸蜀。契丹還管

生簪文以助其節，著吾汝稿。

五二 望祭文丞相文

壬寅年

相國文公再被執時，予嘗爲文生祭之。已而吉水張子誠弘毅自燕山持丞相髮與齒歸，丞相既得死矣。嗚呼痛哉！謹痛哭望奠，再致一言。

嗚呼！扶顛持危。文山諸葛。相國雖同。而公死節。倡義舉勇。文山張遜。殺身不異。而公秉鈞。名相烈士。合爲一傳。三千年間。人不兩見。事經身執。義當勇決。祭公速公。童子易髮。何知天意。所忠憐才。留公一死。易水金臺。乘氣輕命。壯士其惑。久而不易。雪霜松柏。嗟哉文山。山高水深。難回者天。不負者心。常山之舌。侍中之血。日月霜光。山河改色。生爲名臣。死爲列星。不然勁氣。爲風爲霆。干將莫耶。或寄良冶。出世則神。入土不化。今夕何夕。斗轉河斜。中有光芒。非公也耶。

【作者傳略】同上

五三 前臣子盟檄

鄭思肖

大宋德祐二年九月，大元紙臣所南鄭思肖作臣子盟檄曰。上而天，下而地，中天地之中，立人極焉。聖人也，爲正統，爲中國。彼夷狄犬羊也，非人類，非正統，非中國。曾謂長江天險，莫掩陽九之厄。元因柞大，篡中國正統，欲以夷一之。人力不勝，有天理在。自古宋皆夷武據中國，亦宋嘗有不亡國。苟不仁矣天下，然習習亦莫救。我朝宋嘗一日不仁，然其國滅，天闕國照，貪官虐吏，列列民命，君上本無失德。今犬羊愈恣橫，連舉一萬人，皆指吾在此，賊決滅於吾乎。苟言夷狄大亂，當不復生。吾之身，天地之身，父母之身，中國之身。讀聖賢書，學聖賢事，是與聖賢爲徒。奚取化爲賊，而忘吾君吾父吾母也。欲彎弓射賊，曷能顧母存亡。欲偷生事母，何以扶國顛覆。舍忠不足爲孝，

舍孝不足爲忠，以是遲遲二三百日間。雙睛望穿天南之雲，天道胡爲尙未旋，早夜以思，狂而不寐，淚苦流膽，心亦凝血。挺然語孤忠，孑然立大義。與世相背，獨立無涯。我母龍鍾，愛憤成疾，且莫無期，笑生其生，叫日而日未出，泣夜而夜何長。愈久愈不絕，愈不可爲愈爲。嗚呼！當少年習詩以法，彼不肯玷厥夫，爲烈婦。譬貧儒子，貴公卿，謀爲後，豈不烈合乃父，爲孝子。苟有異代聖人，下舉匹夫，任以天下事，彼不顯背世而烈之。當留一活非烈婦，小從夫，非孝子。一月不絕，三月絕，一年不絕，三年絕。或者與不言從賊，置大宋已不可爲，且其惟窮空也。臣何費，如當二夫，子無二父，臣無二君。縱被或與，亦不除海寇。昔方大宋民，吾君之烈不，彼非煙殺日夷狄，天知之何領有逆之。夷齊不損其節，不置煙殺之理。汝輩獨不思大宋忠厚，不怒逢賊慘毒，皆樂爲殉。求長生，嚮死，向之喃喃，誇誓死不變者，亦委天命於彼。彼夷狄以王，吾而爲賊，反叱吾。執方癡謀，

不與時遷，與其為聖求變，當費也。謂之心裂痛不可言，國家大難，天報天心，天遠未寤，我心大發未轉，以維天地，英人其爲人之也。其理同義，所以學爲人，人匪形體之謂，所以天其忠孝，萬世天經，不遠萬里，一也。人與天，百千萬人忠，一人不孝，教自下，而人孝，生非所愛，死非所畏，安不得其道，死則爲祭，父教於昔，母諭於今，本不得不天，一舉而兩誠，即若邦言之於以是，天理大位，於以開日月，說光。天下忠臣義士，耳茲血盟，願相從而與火，復炎炎，報天乎，言父之願，言母之願，表忠臣義士於既往，諫亂臣賊子於方來，誓大播教盟，其國寧其能教。

此作者傳略，其思旨，宋述江大，號所商，宋亡，隱居終身，立志恢復，當於其時，詩文中，忠說，盡縉閣，而不盡其根，人問其故，則答曰，地爲蠻人奪去，汝不知耶，所著心史及所南文集，頗多激昂慷慨之詞。

五四 後臣子盟板

鄭思肖

德祐四年正月，作後臣子盟板曰。我被國家仁最深，受父母恩最重。生長理皇聖德汪洋之中，飛躍道化流行之下。詩書理義，識明其心。衣冠禮樂，光華于躬。爲三朝太平民。一旦罹此禍凶，禽獸其形，乃食人食，得不思大宋乎。豈意天下俯首從賊，竟忘遮變毛角，居禽獸列。乃曰數也，勢不可爲也，理無不亡國也。然昔之國亡，必有太康孔甲桀紂幽厲哀平桓靈僖昭之君，酷虐禍亂，大壞天下數十年，民大怨怒，奚而不喪。本朝一君，萬無一焉。故憤悶不平，思宋者衆。甯有一祖十四宗，至仁中國，竟若是而已夫。天理必不然也。惟我朝德澤洽人心也深，故有李公芾李公庭芝姜公才趙公興擇趙公淮陳公文龍趙公卯發王公安節阮公正已輩，俱死忠烈，大有可觀。是數人寄哉，燦燦乎有光華，垂清風於無窮。今死守不失節者，丞相文公天祥，遁身南

歸，武臣張公世傑，相與驅馳，少傅陳公宜中，挾二王而主之。三宮狩北，未有還期。二王奔南，未奏膚功。上下錯亂，天無神烈，正臣子報國忠義自見之日。虎兕區人城，吾與汝皆腥涎中食，盜反自思焉。古今忠臣義士，其壯激烈，其風凜然。吾亦人也，獨不能爲之乎。黜父母遺體，不敢毀傷，坐視君上蒙大難不救，又棄父母所育之身，作犬羊類。生不爲全人，死不得全節。終古啣冤，痛於罔極。何忍負吾君，何忍負吾父，何忍負吾母，不爲君子。終身忠孝，乃本分事，一毫悖謬，爲大惡人。父授我語也。吾父立節剛潔，見理極明，苟在，逆知必死於北賊。又母氏教以唯學父爲法，極拳拳法望中興事，期我大有爲當世。若不殄逆類，炳炎圖，是違父母遺訓，爲不孝子，詎不大逆。生爲吾大宋之民，生爲吾父母之子，實一世良遇也。倏遭傾瀉，靡汗社稷，誤盡心腹，安敢有生，當與賊大決一勝，終三爲人臣人子之道。或曰：子身不過五尺，弓矢撓三牙，強言空無實，力孤不支，宜箝口命餘生，不然子之血髓矣。嗟夫，身可殺，心不

可殺形可滅，理不可泯。平生盡父子，義而沐焉，義而不治，然豈關三五之氣，則塞乎天地耶。自反而縮，身其若一，舉中度，天地光明，開大宋南山與之運，緝先王萬年文明之治，仰拜吾君九天之上，俯拜吾父母九京之下，臣子之事，或庶幾乎。今雲霧晦冥，草木淒苦，四顧空虛，哀我其誰，臣子盟檄所以作。曰：君子盟檄何事。臣不敢忘君，子不敢忘父母，誓吾心，不欺曰：盟誓，國人皆忠曰：檄。作於德祐二年九月。晝夜焦思，欲舉大軍，何期舍斯隱忍，閱五百日。圖其大當，重其事，謀其成，不計其日，又懼久而或弛，復以勇于決行，斷然無負人臣人子之事。吾遂以盟誓，其形，理誅其罪，其違以盟誓，其所在，惟公乃行。人心天理，克己則明，敢利則亡，羣衆萬動，協心不作，恭茲號令，勸茲強國，立新有法，安邦，連軛乃有，其傳，合之人，各盡天德，亦期彼後世，咸罔違，其盟。是年九月，復跋之曰：我幼也，志氣，然也。凡口，率以上，非我父，懇以教之，今無以明大道，長而相，不辭生。凡一日之生，非我母，以儆育之。

之曰死亦為可也。丹心固大徵。壽考父母教。用為國典歸。自其歸。天因六幕秒。終當見行。不與世同流。時年德祐四年戊寅。冬。百六。孤臣。思有泣血營心而書。

【作者傳略】同上。

五五 辛稼軒先生墓記

謝枋

稼軒，字幼安，名棄疾。列特清冠，久歷中外。五十年間，身三回朝，曰稼軒老。從官號名稼軒。頃之，乃謂樞府曰：倘自豈能用稼軒以立功名者。稼軒豈肯依侘冑以求富貴者乎。自甲子至丁卯，而立朝。德祐四年，官不為過。固手不掌兵。耳不聞邊警。後之諫公以片言屢字，而文致其罪，孰非天子。嘉定名臣，無一人議公者。非腐儒則詞臣也。公論不明，則人極不立。人極不立，則天之心無所寄。世道如之何。枋得先伯父嘗登公之門，生五孫，聞公之遺風盛

烈而嘉焉。年十六歲，先人以稼軒委諸教之曰。乃西漢人物也。讀其書，知其
人，欣然有執節之想。乃今始與同志升公之堂，瞻公之像。見公之曾孫多英
材不凡，固知天於忠誠有報矣。爲信陵君之墓者，慕其能共人也。祭田橫墓
而歎者，感其義高能共士也。謁武侯祠至不可忘，思其有志定中原而顯不
遠也。有疾聲大呼於祠堂者，如人鳴其不平，自昏莫至三更不絕，聲近吾疑
室愈悲。一寺以十人，驚以爲神。公有英雄之才，忠義之心，剛大之氣，所學皆
聖賢之事，宋文公所敬也。每以殷監王室，經綸天下奇之。自負欲作何如人。
昔公遇仙，以公異詞乃青兒也。公以詞名天下。公初卜得離卦，乃南方丙丁
火，以爲南也。後之譚公者，歎天亦其哉。二聖不歸，八陵不祀，中原子民，不行
王化。大雉不復，大恥三靈，平生三烈，百無一酬。公有鬼神，豈能無抑一哉。六
十年來，世無特立異行之士，爲天下明公論，公之疾聲大呼於祠堂者，其意
有所託乎。枋得曾見君父，當披肝瀝膽以雪公之冤。復官戮職，卹典，易名錄

後，謂文傳，立業道，碑皆仁以之，則易行者。然後錄公言行於甘泉，昭明萬世，以爲忠臣之士有大節者之。此以詩故公本心，規國之事，亦所以爲天子，以公論扶人極也。言至者，謂公之志，必有與於公之心也。以饒饒斗酒，以於天下。六曰，鳴曰，夫三在不可一日無公也。至前不可，則大以不言，人極不立，天地之心，無以當。本朝以仁爲國，以義爲士，夫南渡後，宰相無奇才遠略，以苟且心術，用急湯煎，燬紀綱法度，治兵強謝，無所恃，持持以禮者，惟士大夫一念之思，其耳。以此比來，忠若第一人，生不得行其志，沒雖一人明其心，余願供妻子之臣，乘時抵牾之輩，乃苟富貴者，資天下之疑。此朝廷一大疑，天地間一大安，志士仁人所深悲至痛也。公精忠大義，不在張忠獻岳武穆下，一少年書生，不忘公痛二聖之不歸，閔八陵之不振，哀中原子民之不行王化，精發壯志，軒屏蔽，擊中原遺君父，公之志亦大矣。嗚呼，孔公家比者知位，才自振，以安國，上之其節。有人心天理者，以此訓

莫不流涕，使公坐於野，維太宗時，必旬日以宰相。入仕三十年，公亦老
從官，在外不越江，而一連帥。公沒，西北忠義始絕望，大讎必不復，大恥必不
雪。國勢遠在京晉下。五十年爲宰相者，皆不明君臣之大義，無責焉耳。

【作者傳略】謝枋，宋信州人，官江東制置使，元軍南下，率衆禦敵，宋亡不
仕，隱居山谷間，以賣卜自給，行爲元臣所得，強使北行，至燕京，絕食而
死。著有《山集》。

封底